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006



2023 年 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世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丽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丽君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在充分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下作出合理决策。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报告全文，关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所示列的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其他相关文件。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星华新材、星华、星华反光	指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星华	指	浙江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浙江福纬	指	浙江福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孙公司
杭州杰创	指	杭州杰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星华有限	指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杭州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票、A 股、新股	指	用人民币标明面值且以人民币进行买卖的股票
平安证券、保荐人、保荐机构	指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汇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浩律师	指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初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长兴基地二期技改项目	指	浙江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反光材料 3,700 万平方米技改项目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星华新材	股票代码	301077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星华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Chinastars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hinastar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世杰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漕桥村凤凰山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04 年公司注册地址由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工业区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漕桥村凤凰山		
办公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市民街 98 号尊宝大厦金尊 24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chinastars.com.cn		
电子信箱	SD@chinastars.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红力	
联系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市民街 98 号尊宝大厦金尊 24 层	
电话	0571-87115535	
传真	0571-87115535	
电子信箱	SD@chinastars.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婵娟、方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赵一明	2021.9.30-2022.6.24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赵亚南	2021.12.29-2022.6.24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汪颖	2022.6.24-2024.12.3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朱翔坚	2022.6.24-2024.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元)	733,346,056. 85	791,933,438. 75	791,933,438. 75	-7.40%	622,118,141. 45	622,118,141. 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98,145,023.3 9	134,988,753. 20	134,988,753. 20	-27.29%	98,233,051.4 8	98,233,051.4 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92,144,056.4 3	91,505,816.5 3	91,505,816.5 3	0.70%	87,810,303.7 9	87,810,303.7 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81,093,396.5 1	70,303,673.0 4	70,303,673.0 4	15.35%	108,108,600. 54	108,108,600. 5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2	2.77	1.38	-40.58%	2.18	1.091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82	2.77	1.38	-40.58%	2.18	1.09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5%	24.74%	24.74%	-16.69%	44.65%	44.65%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0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元)	1,647,488,00 7.74	1,536,897,27 4.61	1,536,897,27 4.61	7.20%	519,971,666. 11	519,971,666. 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219,231,48 8.96	1,240,434,71 1.61	1,240,434,71 1.61	-1.71%	269,109,640. 96	269,109,640. 9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6,686,503.18	190,885,062.48	186,139,045.42	179,635,44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36,788.76	22,180,708.77	22,049,347.29	31,278,17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321,643.71	19,263,802.85	21,573,132.04	28,985,47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0,080.41	-2,899,948.59	37,609,565.58	55,113,859.9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	-92,730.97	46,278,122.86		

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35,936.16	3,037,973.29	4,532,337.3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22.3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73,759.43	1,644,597.91	1,992,312.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0,638.07	113,685.99	5,364.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4,611.84	81,986.45	6,030,423.02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061,247.57	7,673,429.83	2,138,012.12	
合计	6,000,966.96	43,482,936.67	10,422,747.6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系个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主营业务为反光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产品包括反光材料、反光服饰以及反光织带、包边条、反光刻图等其他反光制品。公司生产的反光材料系利用涂层技术、复合技术等工艺将高折射率的玻璃微珠植入在基材表面而形成的一种功能性复合材料。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标准，公司属于“C 制造业”中的“C2659 其他合成材料制造”；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中的“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状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反光材料行业，反光材料按照反光技术路线可分为玻璃微珠型和微棱镜型，按基材、技术工艺和应用领域一般可分为反光布与反光膜两大类，玻璃微珠型主要应用于反光布和反光膜，公司核心产品为反光布。

目前，玻璃微珠型反光材料的生产技术和工艺已被国内企业完全掌握，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在国际市场上也具有良好的竞争力。高端的微棱镜型反光膜产品主要被美国 3M、德国 ORAFOL 等大型跨国企业所垄断，国内完全掌握该生产工艺并进行规模化生产的企业还很少。我国反光布一般通过两种方式销往国外市场，一是随着配有反光条的职业警示服饰出口到欧洲、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等发达国家和地区；二是反光布作为原材料直接出口到其他发展中国家。国内生产企业集中于江浙地区，尤以星华新材、道明光学、常州华日升为代表，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随着企业、国民安全意识逐渐提升，为了保护中小学生的交通安全，国家标准化委员会早在 2012 年 6 月就制订了《中小学生交通安全反光校服》（GBT28468-2012），明确规定反光校服上衣的正面和背面、双袖的侧面和后面，裤子的两侧，应缝（贴）反光布，保证从任意角度均可观察到反光校服上的反光。公安部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于 2017 年 9 月颁布的《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7258-2017），要求从 2018 年起新出厂机动车必须配备一件反光背心。国家对于职业防护的要求日趋严格，职业与个人防护市场的持续快速发展潜能巨大。

随着反光布技术的日益成熟，新的涂胶、复合技术的开发和应用，实现了新型反光布产品的产业化，通过将这种功能性新材料应用于下游服装、箱包、鞋帽、户外运动用品等行业，打开了下游消费市场的需求空间，极大地拓展了反光材料的应用领域，催生了新的产业发展方向。材料舒适度、美观度的不断提升，反光元素在时尚领域的应用愈加广泛，消费型市场的空间巨大。

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出具的《2020-2025 年中国反光材料行业市场前瞻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2020 年至 2025 年我国反光材料市场规模预计年增长率为 8% 左右，因此，作为国内反光材料的规模化企业，未来公司的市场份额预计会进一步得到提升。从行业未来发展趋势看，一方面，通过技术和工艺的改进和创新，开发新的具有特殊功能的反光材料产品，不断提升产品的性能，扩大产品的应用场景和适用群体；另一方面，新的产业发展方向将加快，新型花式反光布产品在下游消费市场的应用不断拓展，个性化、定制化的需求将日益增长。消费型产品对反光面料的成本敏感性不高，随着反光布在消费型领域的渗透率快速提升，反光布市场将迎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2、公司所在反光材料行业发展趋势

反光材料行业未来发展趋势集中在：1. 提高原材料与制造工艺的匹配度，以降低成品的损耗率，提高耐候性、耐洗性、阻燃性等指标；2. 胶粘剂领域的研究，现有胶粘剂还是以溶剂型为主，未来的胶粘剂会向更环保的水溶性和无溶剂型方面发展；3. 开展前瞻性研发，运用微棱镜等相关技术向新的领域渗透，如目前部分企业已涉入电子行业的光学薄膜、微结构功能膜、光学防伪等产品的研发；4. 向以花式反光布、炫彩反光布为代表的满足消费、时尚领域需求的新型面料方向拓展。

随着公司径山新基地的建成投产，实现了年产反光材料 5000 万平方米的生产能力，极大地提高了公司生产过程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同时提升了生产过程中的精细化管理水平，自动化生产设备的引进有效提升了公司反光材料系列产品的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助力公司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公司计划后续将逐步落实 4550 万平方米功能性材料、面料生产研发中心项目、年产 15000 万平方米功能型面料生产项目、年产 50000 吨胶粘剂项目，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生产规模、智能制造水平和技术创新能力，助力公司丰富产品线，完善供应链，促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满足全球更多用户的需求。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原材料 A	按生产计划向供应商直接采购	25.08%	否	15.53	15.56
原材料 B	按生产计划向供应商直接采购	20.88%	否	8.85	8.70
原材料 C	按生产计划向供应商直接采购	20.51%	否	11.27	7.97
原材料 D	按生产计划向供应商直接采购	7.92%	否	8.74	12.63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反光材料及其制品	产品已处于应用成熟阶段，性能上在不断改进、提高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均为公司员工，人员稳定且均有多年从业经验。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核心设备、工艺、产品等方面拥有专利 193 项，其中发明专利 27 项（国内发明专利 25 项、美国发明专利 1 项、欧洲发明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71 项、外观专利 95 项。	公司设有研发中心，由公司总经理直接负责管理，实行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研发管理模式，承担着反光材料新产品研发、新技术工艺设计的组织和实施工作。与浙江大学等高校、科研院所开展科技合作，实施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产学研融合，更好地为公司服务。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反光材料	12420 万平方米	63.69%	19550 万平方米	浙江福纬年产 15,000 万平方米功能型面料生产项目和功能性材料、面料生产研发中心项目，正在建设中
反光服饰	300 万件	86.15%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径山镇漕桥村凤凰山	公司在此区块主要产品种类：反光材料、反光服饰
长兴县和平镇城南工业功能区	公司在此区块主要产品种类：反光材料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星华新材年产 4550 万 m² 功能性材料、面料生产及研发中心项目新增取得环评批复，项目正在建设中。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批复、许可、资质名称	有效期	续期条件达成情况
星华新材	排污许可证	2021.3.8-2026.3.7	
星华新材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021.8.30-2024.8.29	
星华新材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	2021.8.30-2024.8.21	
星华新材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021.8.30-2024.8.29	

浙江星华	排污许可证	2022. 1. 1-2026. 12. 31	
浙江星华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1. 7. 19-2024. 7. 18	
浙江星华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2021. 6. 5-2024. 6. 4	
浙江星华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022. 4. 27-2025. 4. 26	
浙江星华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证明	2022. 5. 16-2025. 5. 15	
浙江星华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021. 12. 17-2024. 12. 16	
浙江星华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	2021. 12. 17-2024. 12. 16	
浙江星华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021. 12. 17-2024. 12. 16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核心管理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离职、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形。

星华新材坚持“引导所有户外服装使用反光材料，为每个人的户外安全多加一份保障”的企业使命，通过不断完善和优化自身的技术研发体系与创新机制，创新产品，创造市场，使自身优势得到不断巩固和加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前瞻性战略定位和先发优势

公司成立以来持续深耕反光材料领域，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制定了清晰的战略发展思路，并从产品构建、市场拓展、核心技术能力建设、组织建设、人才队伍以及企业文化和风险管理体系等多个层面制定了发展规划。公司充分发挥企业发展战略的指引作用，通过反光传统安全防护领域延伸至个人安全时尚消费型领域，将花式反光、炫彩反光、渐变反光功能面料作为公司重要战略方向进行产品开发，致力于为所有出行的人们提供一份时尚和安全。公司个人安全时尚领域产品的开发自 2014 年开始布局，作为行业内往个人时尚消费领域迈进的先行者，在新兴的蓝海市场获得了先发优势，公司面料摘得 2021 年 ISPO 功能性纺织品流行趋势大奖 TOP Ten（十佳产品），2022 年公司取得花式反光功能面料相关的欧洲发明专利。

2、自主创新和核心技术优势

作为国内反光材料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始终把自主创新和技术研发放在首位，公司目前拥有国内领先的反光材料行业技术创新开发基地，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被评为“浙江省企业

研究院”，整合内外研发力量，建立联合攻关机制，专注行业技术与产品的研发，根据市场需求，不断创新和打造符合客户需求的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

公司拥有一支专业扎实、团结进取、朝气蓬勃的研发团队，在新材料、新产品的研发与应用，以及工艺、装备、技术方面都取得了较大成果，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自主开发的专利共计 193 项，其中发明专利 27 项（国内发明专利 25 项，美国发明专利 1 项、欧洲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71 项、外观专利 95 项，技术储备丰富，研发实力雄厚。

3、产品质量和市场竞争优势

公司坚持“质量第一、用户满意、实际使用”的质量理念，从原材料开始，至产品生产前、中、后各环节的精准把控，只为提供让用户满意的产品。公司长期的坚持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让星华的产品在市场中拥有良好的口碑，相当部分的客户与公司合作时间已长达 10 余年。并取得出口欧洲、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等国家和地区的关于质量、环保、安全等方面的认证，包括 CE 认证、SGS 认证、美国 UL 实验室安全认证等，并通过 REACH、ROHS、OEKO-TEX 等欧盟国家有毒或有害物质检测认证，进一步提高了公司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助力公司成功开拓美国、加拿大、墨西哥、巴西、德国、意大利、南非、印度、越南、孟加拉等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客户，极大地提升了品牌的影响力。

4、产品配套供应保障能力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成为国内反光布领域生产规模最大的企业之一，随着长兴基地二期技改项目的实施，公司产品供给能力进一步提高，形成更大的规模优势；同时，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和工艺，并通过精细化管理，使得公司产品成本具有很强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在规模和成本方面的优势，保证了公司全品类战略的实施，能承接各种类型的订单，自由转化生产不同类型的产品，最大程度地满足不同客户的不同需求，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和效益最大化。

5、共同价值观打造的核心团队优势

公司重视经营队伍、技术研发队伍、生产管理队伍的建设和培养，核心团队稳定。在日常工作中积极关注员工需求，给予员工发展通道，努力促进员工专业能力和解决问题能力的提高，同时注重员工心理素质、思维模式的培养。

公司将企业文化根植于企业日常的经营活动中，经营管理团队，积极承担强对下属的管理，帮助下属答疑解惑，培训下属的业务能力，提高下属的执行能力等相应职责，落实到细节，通过管理把工作转化成企业效益，达成公司战略目标。技术团队除了对于反光材料的研发和生产理论有着深刻的理解，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研发与生产经验外，在公司共同价值观、思维培养下，持续推进公司技术研究及转化应用，不断适应公司的研发需要。在公司的发展过程中，积淀了一批认可公司文化，具有相同价值理念同时具备专业技能、实力的骨干员工，分散在公司各个部门岗位中，长期持续地为公司创造新的价值，助力公司实现战略目标。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世界经济复苏动力不足，乌克兰危机、大国博弈等，对全球普遍性通胀推波助澜。从国内形势来看，由于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国内经济发展面临需求萎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等多重压力，许多行业都遭遇前所未有的考验。

公司所处的反光布细分行业，在全球范围看，优秀的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中国大陆和台湾地区、韩国、日本等亚洲地区，公司一直以来始终坚持以创新为发展驱动力，以自主研发和创新实现可持续发展，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实力，并将科技成果产业化，运用于生产实践中，凭借国内完善的产业链成为目前国际国内反光布细分领域中有较强的综合竞争力的领先企业，反光布销量位于国内企业第一。

公司在安防应用产业深耕，同时将消费品市场作为公司战略布局市场，通过研发创新推出新型功能性反光面料产品，将这种保障安全、提升美观性、彰显产品个性新材料与下游服装、箱包、鞋帽等传统行业结合，为这些行业的产品创新、创意提供了新的素材和动力，创造和引领了消费升级需求，推动了行业向前向上发展，并获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2022 年公司克服成本上涨、需求萎缩等诸多困难，加强与客户沟通，稳固客户关系，合理调整销售价格。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实现了营业收入 73,334.6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14.50 万元，尤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214.41 万元，实现了 0.70% 的同比上升。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33,346,056.85	100%	791,933,438.75	100%	-7.40%
分行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722,251,720.98	98.49%	777,112,541.90	98.13%	-7.06%
其他	11,094,335.87	1.51%	14,820,896.85	1.87%	-25.14%
分产品					
反光材料	593,071,099.77	80.88%	651,630,674.66	82.28%	-8.99%
反光服饰	59,876,665.53	8.16%	69,637,082.68	8.79%	-14.02%
其他反光制品	69,303,955.68	9.45%	55,844,784.56	7.05%	24.10%
其他	11,094,335.87	1.51%	14,820,896.85	1.87%	-25.14%
分地区					
内销	591,617,117.47	80.67%	654,613,560.59	82.66%	-9.62%
外销	141,728,939.38	19.33%	137,319,878.16	17.34%	3.2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733,346,056.85	100.00%	791,933,438.75	100.00%	-7.40%
----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733,346,056.85	550,119,989.14	24.98%	-7.40%	-5.91%	-4.53%
分产品						
反光材料	593,071,099.77	462,597,505.55	22.00%	-8.99%	-6.54%	-8.50%
反光服饰	59,876,665.53	45,288,895.04	24.36%	-14.02%	-16.70%	11.10%
分地区						
内销	591,617,117.47	468,808,720.76	20.76%	-9.62%	-6.06%	-12.66%
外销	141,728,939.38	81,311,268.38	42.63%	3.21%	-5.05%	13.26%
分销售模式						
直销	733,346,056.85	550,119,989.14	24.98%	-7.40%	-5.91%	-4.5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反光材料	7,910.14	6,962.28	593,071,099.77	-3.13%	经济下行，竞争激烈
反光服饰	258.44	362.75	59,876,665.53	13.26%	反光服饰产品多样化价格变动区间大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反光材料）	销售量	万平方米	7,081.62	7,410.48	-4.44%
	生产量	万平方米	7,910.14	8,052.80	-1.77%
	库存量	万平方米	1,339.42	800.64	67.29%
	公司内部耗用量	万平方米	289.74	256	13.18%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反	销售量	万件	450.67	477.81	-5.68%
	生产量	万件	258.44	256.36	0.81%

光服饰)	库存量	万件	54.19	59.06	-8.25%
	外购量	万件	187.37	172.55	8.59%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其他反光制品)	销售量	万米/万个	4,930.04	5,360.97	-8.04%
	生产量	万米/万个	4,655.83	5,327.86	-12.61%
	库存量	万米/万个	623.89	823.17	-24.21%
	外购量	万米/万个	221.14	308.74	-28.37%
	公司内部耗用量	万米/万个	146.22	115.31	26.8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反光材料)库存量较 2021 年度上升主要系销售量有所下降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材料成本	424,968,693.48	77.25%	462,442,177.28	79.09%	-8.10%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人工成本	67,441,001.68	12.26%	66,876,859.89	11.44%	0.84%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制造费用	43,622,457.36	7.93%	40,788,850.53	6.98%	6.95%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运费	14,087,836.62	2.56%	14,567,793.49	2.49%	-3.29%

说明

本公司 2022 年度材料成本比 2021 年度下降 8.10%，主要系化工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2022 年度制造费用比 2021 年度增长 6.95%，主要系 3700 万平方技改项目投产折旧摊销增加、能源消耗增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8,075,448.4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2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23,100,943.50	3.15%
2	客户 2	11,841,334.30	1.61%
3	客户 3	11,672,596.22	1.59%
4	客户 4	10,887,742.86	1.48%
5	客户 5	10,572,831.59	1.44%
合计	--	68,075,448.47	9.2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87,254,044.7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8.2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46,396,842.12	9.48%
2	供应商 2	41,993,889.84	8.58%
3	供应商 3	38,368,694.69	7.84%
4	供应商 4	31,600,458.77	6.46%
5	供应商 5	28,894,159.29	5.90%
合计	--	187,254,044.71	38.2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9,799,054.19	21,518,279.44	-7.99%	
管理费用	30,006,720.16	31,535,800.56	-4.85%	
财务费用	-21,733,037.11	-1,781,822.74	1,119.71%	主要系银行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47,613,169.90	45,529,212.47	4.58%	

4、研发投入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耐 100 次工业水洗反光布研究项目	通过本项目的研发，将研发出一种耐 100 次重工业水洗反光布产品，引领产品的升级。	试生产	1、保证产品的耐水洗、耐磨、耐刮等抗破坏性能同时具有很好的耐腐蚀耐污性能； 2、满足耐 100 次 ISO6330:2012 6N 程序的普通水洗亮度达到 100 cd/(lx.m2)以上、耐 50 次 ISO 3175 标准四氯乙烯干洗、100 次 ISO15797 工业水洗，使产品性能更加优异。	提升产品性能，提高产品收率，市场前景好。
高性价比反光面料的开发与应用研究项目	打破常规的反光面料，在手感、适用性等方面的问题，开发一款面料型产品，手感合适，反光亮度合适，高性价比反光面料。	规模化生产	1、初始反光强度，30 cd/(lx.m2)以上； 2、水洗后满足反光强度 5cd/(lx.m2)以上，洗后复合胶和基布没有脱开现象，泄丝情况不明显。	高性价比反光面料可广泛运用于 T 恤衫、运动服、背心、茄克衫等；该反光面料轻薄、亲肤，可匹配于各类面料，市场前景好。
柔软抗冻型胶粘剂的开发及在反光材料应用研究项目	因功能性面料类产品越来越受市场欢迎，为改变原有手感偏硬的弊端，开发一款手感柔软同时能耐寒冷的胶黏剂，应用于各类功能性面料。	规模化生产	1、手感柔软，能耐较低低温，同时固化后强度较好，耐水性优良； 2、应用于功能性面料类产品上且无刺激性气味。	本项目产品可运用与各类功能性面料，同时做到胶黏剂自主可控，降低成本。
阻燃反光布用高性能聚氨酯复合胶的开发及应用研究项目	为改善常规阻燃反光布上固化速度慢、耐干洗性能差等问题，开发一款用于阻燃反光布的高性能聚氨酯胶黏剂很有必要。	规模化生产	1、具备耐酸碱、耐溶剂，并且具备高附着力和耐水洗性能； 2、具有显著的耐溶剂溶胀性能，使阻燃反光布具有较好的耐干洗性能； 3、提升产品的水洗牢度和改善表面状态，使产品能够在更多场合得到应用。	本项目产品广泛应用于消防、矿业等工况较差的场所，市场前景好；同时胶黏剂自主可控，能提高阻燃反光布产品性能也降低成本。
3D 反光材料的开发与应用研究项目	为保证与国际接轨，消化、吸收，提升客户对反光材料的认知和喜爱，研发 3D 反光材料成为流行趋势。	规模化生产	使 3D 产品实现弹性好、耐寒性能好、可烫面料广泛、可以激光雕刻，水洗 25 次牢度好。方便各种造型，饱满的视觉感官，凹凸的触觉体验。	3D 反光材料可广泛运用于各类面料上面，市场前景较好。
高亮产品用水性复合胶项目	因常用的反光材料所用的复合胶为油性丙烯酸树脂或者油性聚氨酯树脂，其涂布面状好，但是溶剂易挥发，对人体和环境都是不友好的。为了匹配对人体和环境都友	中试	水性丙烯酸复合胶的耐水洗性能提高的同时对水洗后亮度的保证，并对玻璃微珠的附着力不降低。	水性丙烯酸树脂的研发成功突破后，可做到高亮产品的胶黏剂自主可控，并降低成本，同时环保。

	好，对社会是可持续发展的，符合科学发展观，水性丙烯酸复合胶应运而生。			
反光材料用高固含量可达国家标准的胶水开发和应用项目	在可以达到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同时，可以降低碳排放，降低产品成本，并能自主可控。	中试	胶水固含量达 50%，大大提升生产效率，对环境无污染，成本低廉。	自主研发高固含量胶水用于反光布既可以达到相关国家标准降低 VOC 含量，达到环保要求，又可以降低成本简化操作。
涂布生产工艺半自动化项目	规模化的生产需要简化生产过程，以更少的工作量生产出更稳定的产品，减少规模扩大过程产生的浪费扩大。	规模化生产	1、各生产设备取消手动控制，通过设定参数能完成整轴生产自动调整控制。 2、各关键设备的设定控制集成在中控屏上，通过提前录入好的参数一键设定。	简化生产操作，减少人为操作的失误，增加产品生产的稳定性，提高产品的整体收率。
耐干洗兼水洗高亮产品用复合胶的研究与开发项目	因作为反光面料的使用过程中，使用环境比较复杂，且原产品存在耐油差，耐干洗差的问题，为解决该问题对反光面料推广的制约性，开发此胶黏剂。	试生产	胶黏剂具备耐酸碱、耐溶剂，并且具备高附着力和耐水洗、耐干洗性能，配合工艺条件，提升整体产品的水洗牢度、表面状态，使产品能够在更多场合得到应用。	在高亮胶黏剂上，做到自主研发、生产，在提高产品性能的同时兼顾降低成本。
符合 OEKO-TEX-100 环保标准的阻燃反光布的研究项目	随着国内外阻燃反光布的应用范围日益扩大以及对阻燃反光技术性能等要求的不断提升，为保证与国际接轨，研发符合 OEKO-TEX-100 环保标准的集阻燃性、反光性、环保等综合性能于一体的高品质阻燃反光布具有必要性与紧迫性。	规模化生产	在符合 OEKO-TEX-100 环保要求的同时，在阻燃性能上符合美国 NFPA1971 标准，在反光性能上符合 EN471 标准。	作为个体防护用品中应用较为广泛的品种之一，其可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冶金等领域以及有明火、散发火花、熔融金属和有易燃物质的场所；因世界范围内安全防护服装的总消耗量呈逐年增长的趋势，此项目的研发应用前景广阔。
定向镀铝的工艺及其应用研究项目	定向镀铝的反光面料，各角度的反光效果不同，配合彩色的基材，呈现出银闪的效果。	规模化生产	需对玻璃微珠上铝层进行单向镀铝，使得玻璃微珠球体只在单侧进行镀铝，而另一侧无铝层，配合设备与工艺的改进，以达到定向镀铝的效果。	该工艺可与各类面料相匹配，又兼具反光性，时尚，让穿戴者舒适又有个性，会有较好的市场前景。
炫彩高亮交变反光面料及其制备方法的研究项目	反光面料目前的应用主要为全反光银白色或者全炫彩单一出现。即使是渐变类型的反光材料，亦是反光银白为主。因此开发一种炫彩加银白反光的反光面料极具创意，在服装、面料等市场上必定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规模化生产	在产品表面同时呈现高亮与炫彩交替的效果。让铝层与炫镀层同时存在，以达到极具时尚、绚丽的效果，同时手感、反光亮度合适。	该项目系列产品应用广泛，突破常规炫彩反光面料，有较好的市场前景。
耐腐蚀反光材料的开	因传统反光材料的铝	试生产	1、增强耐腐蚀性能；	耐腐蚀材料可以使用

发与应用研究	层容易被各种酸碱物质腐蚀掉，从而让反光材料失去了反光效果。通过该项目的研发解决客户实际使用中产品的更持久保持良好的反光性能以及美观性能。		2、有效的保持反光材料表面的基本不受污染； 3、表面抗污性能良好，长时间保持表面的洁净。	在工装、职业装、海船、井矿等场合，可以按照需求制作成不同的产品，热贴，化纤，TC，阻燃布，弹力布等，灵活性强，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弹力面料型反光布用胶粘剂的开发与应用研究项目	通过本项目的研发，改善传统弹力面料反光布的面料卷曲等问题，使得最终产品功能更好，操作性更强。	试生产	1、具备高附着力和耐水洗性能，耐低温性能； 2、适应各类弹力面料。	弹力面料可以应用在各个领域，尤其是在服饰箱包上，具备科技感和时尚感，具有巨大的市场潜力；同时该项目的研发可实现胶黏剂的自主可控，提高产品性能。
新型反光材料用水性聚氨酯开发研究项目	通过本项目的研发，改善传统反光材料生产工艺中的环保方面及安全方面的短板，同时兼顾粘结性能的胶黏剂，满足新型反光材料的使用。	试生产	1、安全性以及环保性方面可以达标； 2、粘结强度和耐水洗性能。	此项目的开展可节约公司成本，以及减少在环保设备方面的投入，并且做到产品胶黏剂的自主可控。
反光转移膜用有机-无机复合型水性涂料开发与应用研究项目	通过本项目的研发，将制备水性环保、耐水耐高温，粘接可剥离性稳定的水性可剥离涂料，从而提高产品性能。	试生产	提升涂层的内聚强度，降低在较高温度下聚丙烯酸树脂的分子蠕动，改善涂料的耐高温性能，间接补强涂层的耐水性，避免重新剥离后部分涂料残留在玻璃微珠表面。	本项目主要用于改善转移膜剥离后涂料残留问题，提高产品性能，达到产品的稳定生产。
反光材料用 PE/PET 复合膜自主生产研发项目	现今我司 PE/PET 复合膜属于外购原材料，需求很大，稳定的供货商较少，质量参差不齐，无法满足我司要求。因此 PE/PET 复合膜自主生产的研发将会非常有意义。	中试	1、PE 的熔指按照 GB/T3682-2000 熔指测试规范，按 180℃ 测试，范围在 1.0-1.8g/10min。PE/PET 复合膜剥离性能按照标准 GB/T8808-1988 达到 A 级或 B 级； 2、表观无瑕疵。	该产品可广泛的应用于磁记录、感光材料、电子、电气绝缘、光学级镜面表面保护等领域，且可实现复合膜自主可控，降低成本。
工业水洗阻燃热贴的开发研究项目	为满足人们对功能要求的多样化，并能有一些特殊领域使用的要求，且适合通过热压处理后粘合应用在阻燃织物用品上的，尤其适合工业洗涤方面的织物上的要求，工业水洗阻燃热贴的开发非常重要。	试生产	满足防护服标准 EN469 等阻燃性能标准，满足 EN471 反光标准等，同时与织物结合牢度优异，可耐磨损，耐刮擦，耐水洗，可使用时间长，且反光强度典型值高达 420cd/(lx·m ²) 以上，粘合后的织物可满足高温高碱性水洗的 25 次的要求，不脱层，不脱胶，反光强度典型值依然 100cd/(lx·m ²) 以上。	该项目产品在消防和工装上面的市场前景广阔。
反光材料用离型膜的自主生产研发项目	完成反光材料用的 PET 离型膜的自主生	中试	根据 HG/T 4139-2010 《压敏胶粘制品用防	自主研发发生反光材料用离型膜，解决了自

	产, 实现该原材料的自产供应。		粘材料》规范, 达到性能要求; 按照 GB/T 25256-2010《光学功能薄膜 离型膜 180°剥离力和残余黏着力测试方法》进行残余黏着力测试要求。	主供应问题, 在产品质量上有更好的保证, 同时减少采购成本。
弹性热贴用弹力单组分湿固化胶粘剂及其应用项目	随着户外面料的日益多样化, 且能应用在一些其他新兴领域, 如骑行服, 瑜伽服等, 需要满足一定弹性, 以及较好的手感。需要有一款具有良好的弹性以及耐拉伸后回弹的热贴。	中试	按照标准 ISO6330:2012 6N 程序水洗 25 次后的反光面料不脱胶、不分层。同时按照 ISO 7584 进行低温曲折测试, 反光涂层不脱落不开裂。	该项目的开发在胶黏剂上可实现自主可控, 提高产品性能, 同时降低产品成本。
基布自涂层的拓展应用研究项目	现有的基布种类繁多, 供应厂家生产工艺存在差异, 导致同类型基布手感、性能、外观质量等方面存在差异, 对我司产品的稳定性产生影响。为解决该问题, 实现基布的稳定、低价, 对产品性能稳定有很大帮助, 同时, 可以在原基布涂层基础上开发新工艺, 用于面料产品的生产。	规模化生产	外观质量稳定, 环保, 无污染, 同时稳定基布性能, 运用于反光产品时能满足水洗要求。	有效解决基布后处理上的问题, 大大提高公司产品的成品率, 同时在解决反光产品的水洗、耐搓等性能方面都有一定的作用, 也可以为开发新型反光面料产品的用布提供前道处理。同时可为公司节省很多的原材料费用。
一种不渗胶的反光网布面料的制备工艺及其应用项目	市面上用于服饰, 鞋材, 箱包上面的反光面料一种是全幅反光, 大面积使用视觉效果差, 一种是花式反光布, 但价格较贵, 同时复合牢度偏差, 耐磨耐刮不好, 故开发一款用于服饰, 鞋材, 箱包上面的, 价格亲民的, 耐磨耐刮的反光网布就迫在眉睫了。	规模化生产	一次生产同时制成两种花式反光面料, 网布上为阴纹, 底布上为阳纹。并能满足耐水洗性和耐日晒色牢度 4-5 级要求。	反光网布面料作为反光面料的补充, 实现了更大范围的使用, 市场前景较好。
安防类产品雨淋技术的研究项目	安防类的反光产品主要用于外套类, 这类产品需要一定的防雨淋性能; 随着国家对反光材料的推广以及 GB 20653-2020《防护服装职业用高可视性警示服》等各反光产品类标准的发布, 为达到标准要求, 需要在工艺以及配方上进行改进。	规模化生产	满足 GB 20653-2020《防护服装职业用高可视性警示服》规范要求, 主要为逆反射性能、耐普通水洗性能、淋雨后反光亮度要求。	本项目所涉及到的反光布配置在制服、工作服以及防护服等方面, 同时满足国标要求, 市场前景好。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	--------	--------	------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6	123	2.4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85%	14.45%	-0.60%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39	35	11.43%
硕士	5	4	25.00%
本科以下	82	84	-2.3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5	37	-5.41%
30~40 岁	60	65	-7.69%
40 岁以上	31	21	47.62%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47,613,169.90	45,529,212.47	31,777,590.5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49%	5.75%	5.1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9,075,850.11	779,088,263.45	-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982,453.60	708,784,590.41	-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93,396.51	70,303,673.04	15.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046,542.43	496,892,707.91	-64.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368,231.78	532,978,757.31	-57.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21,689.35	-36,086,049.40	-4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154,369.44	941,424,339.62	-59.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306,948.91	57,063,757.58	562.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579.47	884,360,582.04	-100.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638,519.95	918,008,225.61	-96.5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42.22%，金额减少 15235639.95 元。主要系跨年度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100.02%，金额减少 884513161.51 元，主要系上年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账、本期派发现金股利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73,759.43	0.62%	主要系银行理财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否
资产减值	-2,091,177.09	-1.91%	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305,586.42	0.28%	主要系 2021 年土地税减免	否
营业外支出	24,948.35	0.02%	主要系资产报废影响	否
其他收益	6,200,548.00	5.67%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	否
资产处置收益	-92,730.97	-0.08%	主要系资产处置影响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43,165.34	0.13%	主要系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98,115,660.80	60.58%	965,823,898.64	62.84%	-2.26%	
应收账款	105,400,730.66	6.40%	95,357,512.74	6.20%	0.20%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164,954,451.25	10.01%	115,965,592.00	7.55%	2.46%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215,212,799.69	13.06%	142,562,576.83	9.28%	3.78%	
在建工程	41,298,395.04	2.51%	84,614,212.25	5.51%	-3.00%	
使用权资产	2,874,846.40	0.17%	5,850,585.44	0.38%	-0.21%	

短期借款	189,635,073.77	11.51%	30,035,753.42	1.95%	9.56%	
合同负债	13,371,206.85	0.81%	13,723,089.80	0.89%	-0.08%	
长期借款	45,041,363.01	2.73%	52,072,463.60	3.39%	-0.66%	
租赁负债	243,092.67	0.01%	1,589,401.98	0.10%	-0.09%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165,000,000.00	160,000,000.00		5,000,000.00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2,000,000.00			2,0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0.00				167,000,000.00	160,000,000.00	0.00	7,000,000.00
上述合计	0.00				167,000,000.00	160,000,000.00	0.00	7,00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0,383.82	保证金及借款监管账户
合计	230,383.82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27,368,231.78	532,978,757.31	-57.3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浙江星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医疗器械相关业务	新设	1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不适用	已设立			否	2022年09月19日	公告编号：2022-059
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售配电、合同能源管理	新设	70,000,000.00	70.00%	自有资金	吴美新、徐秀英	长期	不适用	已设立			否	2022年08月11日	公告编号：2022-043
合计	--	--	80,000,00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浙江星华	自建	是	其他产业	4,854,094.	97,529,887	自有/自筹	100.00%		6,517,446.	不适用		

年产反光材料3,700万平方米技改项目			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79	.15	资金			73			
年产4560吨胶黏剂扩产项目	自建	是	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476,296.03	476,296.03	自有/自筹资金	9.08%			在建项目		
浙江福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5,000万平方米功能型面料生产项目	自建	是	其他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29,179,890.02	37,584,527.74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	24.25%			在建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32）
浙江福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0000吨胶粘剂项目	自建	是	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635,435.07	635,435.07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	1.09%			在建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32）
功能性材料、面料生产研发中心项目	自建	是	其他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668,507.91	668,507.91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	0.68%			在建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32）
合计	--	--	--	35,814,223.82	136,894,653.90	--	--	0.00	6,517,446.73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商品	0	22.1	0	1,041.4	1,063.5	0	0.00%
合计	0	22.1	0	1,041.4	1,063.5	0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为 22.10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对公司相关原材料与产成品价格波动风险进行有效防范和化解，降低由精对苯二甲酸价格的不规则波动所带来的价格波动风险，能够增强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和产成品销售价格的稳定性，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一、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通过套期保值操作可以规避商品价格波动对公司造成的影响，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但同时也可能存在一定风险： 1、市场风险：期货、远期合约及其他衍生产品行情变动幅度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套期保值损失； 2、系统风险：全球性经济影响导致金融系统风险； 3、技术风险：可能因为计算机系统不完备导致技术风险； 4、操作风险：由于交易员主观臆断或不完善的操作造成错单，给公司带来损失； 5、违约风险：由于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损失。 二、公司进行套期保值的准备工作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在整个套期保值操作过程中所有交易都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执行； 2、为进一步加强期货、远期合约及其他衍生产品保值管理工作，健全和完善境外期货、远期合约及其他衍生产品运作程序，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成立了套期保值领导小组、工作小组和风控小组，配备投资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明确相应人员的职责。具体风险控制措施详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开展 PTA 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已投资衍生	每月底根据外部金融机构的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变动。						

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2 年 04 月 25 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经审核，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充分发挥期货套期保值功能，降低原料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及主营产品价格的影响，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该事项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终止开展 PTA 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截至 2022 年 4 月 21 日收盘，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开展中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占用额度为 0，期末占用额度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 0，公司期货投入的资金未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公开发行股票	92,190	13,446.22	23,176.1	0	0	0.00%	62,983.36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92,190	13,446.22	23,176.1	0	0	0.00%	62,983.3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 2021 年 9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823 号）同意注册，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1.4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2,19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8,556.37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3,633.63 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对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7133 号）。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446.22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3,176.1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本年度收到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059.24 万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501.88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定期存款 26,000.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6,983.36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反光材料 2,400 万平方米、反光服饰 300 万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3,691.45	23,691.45	0	9,729.88	41.07%	2020 年 09 月 15 日	4,701.28	9,102.93 ¹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8,568.47	8,568.47	0	0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2,259.92	32,259.92	0	9,729.88	--	--	4,701.28	9,102.93	--	--
超募资金投向											

浙江福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万平方米功能型面料生产项目	否	15,000	15,000	2,417.24	2,417.24	16.11%				不适用	否
浙江福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00 吨胶粘剂项目	否	10,000	10,000	18.66	18.66	0.19%				不适用	否
功能性材料、面料生产研发中心项目	否	15,000	15,000	56.75	56.75	0.38%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1,000	11,000	10,953.57	10,953.57	99.58%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1,000 ²	51,000	13,446.22	13,446.22	--	--	0	0	--	--
合计	--	83,259.92	83,259.92	13,446.22	23,176.1	--	--	4,701.28	9,102.93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于建设用地受限，审批许可进程较慢等影响，使项目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滞后，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募投项目的工程施工进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36,336,317.45 元，超额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513,737,117.45 元。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入建设浙江福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万平方米功能型面料生产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入建设浙江福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00 吨胶粘剂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入建设功能性材料、面料生产研发中心项目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32)。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投资建设项目的金额为 2,492.65 万元。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1 亿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超募资金 10,953.57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考虑到公司长远发展及未来战略布局，为保证募投项目实施场地的合理规划及整体方案，进一步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由余杭区径山镇漕桥村(浙[2017]余杭区不动产权第 0172567 号)变更为余杭区径山镇(径山镇漕桥工业区块 18-2 地块)。本次事项在董事会的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告编号：2021-031)。</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9,729.88 万元及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421.18 万元(不含税)，合计 10,151.06 万元。置换金额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出具了中汇会鉴[2021]7559 号《关于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本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告编号：2021-026)。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1 亿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报告期内，实际使用超募资金 10,953.57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年产反光材料 2,400 万平方米、反光服饰 300 万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反光布和反光服饰生产线已于 2020 年 9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上述实现效益为反光布和反光服饰生产线产生的净利润。

2、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剩余暂未明确用途的超募资金 373.71 万元。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星华	子公司	反光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60,000,000.00	508,086,436.75	104,977,997.22	405,208,645.49	12,047,671.16	11,807,938.6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浙江星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对公司净利润无重大影响
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对公司净利润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净利润(元)	2021 年度净利润(元)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浙江星华	11,807,938.68	17,401,944.34	-32.15%	主要系新技改项目投入试生产，增加了人员数量、薪酬和研发投入及融资费用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发展战略

长期以来，公司凭借先进的工艺技术、规模化生产、持续研发创新、优良的产品质量等优势在市场中树立了优良的品牌形象，建立了稳定的客户群体，实现了稳步快速的发展。结合国内外经济的发展趋势和反光材料行业的产业政策等外部环境，公司未来将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增加公司产能，提高公司产品国内外市场占有率；顺应消费市场容量不断扩大的市场发展趋势，积极拓展以花式反光布、炫彩反光布等为代表具有时尚元素的消费类反光布业务；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建立科学、规范的研发体系，持续进行工艺技术创新，夯实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根据市场供求状况，未来拟适时启动微棱镜建设项目，进行耐工业水洗反光布等高附加值产品的技改项目，有利于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完善产品链条，增加公司盈利能力。此外，公司设立星华新能源、星华生物医药公司，拟整合资源优势，分别从用户侧服务切入受配电、合同能源管理等相关业务，从医疗器械销售着手，逐步开展医药、医疗器械相关业务。以上战略发展规划，将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序开展。

2、前期经营计划进展

(1) 经营计划完成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3,334.6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14.50 万元。

(2) 2022 年度主要业务开展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内容。

3、2023 年度经营计划

结合未来三年的战略规划和经营目标，公司 2023 年度具体经营计划如下：

(1) 完善内部管理机制，提升整体运营效率。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拓展，公司研发、生产、销售及各项管理工作都将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再上一个新的台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完善公司经理层的工作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公司决策机制、内部管理控制机制及风险防范机制。在全公司范围内优化工作流程，保证资源的有效利用和信息的及时传递，提升整体运营效率。

(2) 强化市场开发及营销，为客户创造价值。

公司秉承“服务好一切使用反光布”的经营理念，在 2023 年的经营过程中，将会强化与优质客户的长期战略关系，注重最终用户的真正需求，为客户提供满意的产品和服务，保障公司主营业务和营销网络持续稳定发展，为公司进一步拓展新的市场空间、保持稳定的增长夯实基础。国内销售方面，公司继续以长三角销售区域为依托，以灵活的价格谈判模式进行市场拓展。国外销售方面，公司继续发挥“CNSS”的品牌作用，积极加强、扩大产品宣传，拓展国外优质客户，增

加公司全球市场占有率。同时，公司各营销部门将加强前沿市场信息收集工作，有效掌握客户动态，深入了解下游客户、品牌客户、终端使用用户的需求，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从而完成公司的年度经营目标。

(3) 扎实推进生产精益管理，提高智能制造水平。

公司将通过实施阿米巴管理和 OKR 管理相结合的方式，扎实推进生产体系的精益管理工作。规模化生产方面，通过划小单元管理让作业明细化、程序化、流程化、标准化，明确各个岗位的作业规范和行为标准，有统一的操作手法和质量控制手段，提高生产效率；质量管理方面，通过完善质量管控体系，优化质量管理流程，强化员工的质量意识，加强生产前、中、后的质量管理，严肃工艺纪律，保障批量生产的产品质量稳定、成本可控。同时，通过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实施，进一步促进产品质量稳步提升，满足用户需求；自动化提升方面：通过现有设备的改造或替代，实现生产装备的智能升级，提高能够适应工艺要求的设备自动化运行能力，有序高效生产出满足客户需求的好产品。

(4) 加强持续改善与创新，提升核心竞争能力。

公司坚持以“用户思维”和“设计思维”指导持续改善与创新工作，从最终使用用户的需求出发，产品设计之初就需要考虑工艺可操作性和原材料的稳定性，建立全面的评价体系，提供需求设计、产品交付、客户使用的完整产品落地方案。同时，公司将通过组织激励来鼓励全体员工参与到持续改善与创新工作中，对各个环节的工作精益求精，只为得到真正的用户满意的回答。此外，公司将积极与运动服饰品牌商、相关领域内院校建立紧密、深入的合作关系，共同推进反光材料的新产品研发与应用领域研究，谋求将公司的主营产品向多元化的领域延伸，促进公司在反光材料和反光功能面料行业发挥更大作用，担负起更大的社会责任。

(5) 积极规划布局新赛道，激发企业新活力。

2023 年，公司将根据战略发展需求和发展思路，加深在新能源和医药领域的探索，逐步落实公司的规划目标，为公司后续发展注入新的活力。在新能源领域，公司拟通过用户侧服务切入售配电、合同能源管理等相关业务，稳抓行业发展机遇，持续推动储能项目的落地实施；在医药领域，公司将整合资源优势，从医疗器械销售着手，逐步开展医药、医疗器械相关业务，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4、可能面对的风险

(1) 市场竞争风险

反光材料行业是市场化、充分竞争的行业，公司产品面临国际和国内同行的竞争。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自我创新和经验积累，掌握了玻璃微珠型反光材料的核心技术，在市场竞争中获得了一定的优势，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行业内国际知名企业凭借其技术实力、资金优势，在竞争中处于先发地位。国内的竞争对手也可能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扩大产

能等方式参与市场竞争。如果市场竞争加剧，可能导致供给过剩、产品价格下降，进而导致行业毛利率下降。如果公司无法采取积极、有效的策略成功应对，则公司可能出现产品竞争力下降，从而导致收入下滑、毛利率下降，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2)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玻璃微珠、基布、胶粘剂原料（乙酸乙酯、丙烯酸丁酯等化工材料）。若未来国际石油价格大幅度波动，将影响产品的生产成本、销售价格及毛利率等，导致公司经营业绩的波动。

(3) 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是由公司研发技术人员通过多年研究并反复试验后积累和取得的，是衡量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的关键因素之一。公司通过多年的自主创新和不断积累，形成了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虽然公司已采取了相对完善的技术保密措施保护公司的核心技术，但不能完全排除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一旦公司核心技术失密，可能会影响到公司的竞争力，对公司的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4)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技术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发展有着重要影响。为了稳定技术研发队伍，公司制定了合理的员工薪酬方案，并建立了合理的绩效评估体系，大力提高科技人才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福利待遇水平，并通过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其对公司的归属感。公司还积极与高校展开产学研合作，加强对技术人员的在职培训，满足技术人员自我提升的需求。但随着企业间人才竞争日趋激烈，如果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可能对公司的技术和研发实力产生不利影响。

(5) 贸易摩擦带来的市场风险

目前，全球局势多变，中美贸易摩擦不时发生。自 2018 年 3 月以来，美国先后三轮对中国输美商品加征关税，对于反光材料行业，其中第一轮 500 亿美元清单涵盖了反光热贴、反光膜等产品，第二轮 2,000 亿美元清单涵盖了各类反光布、反光晶格、反光织带、反光包等产品，第三轮 3,000 亿美元中的第一批清单涵盖了反光服饰产品。公司出口美国的产品主要是反光服饰，虽然公司直接出口美国的产品收入相对较少，但如果遭遇贸易摩擦，影响关税税率，将可能影响公司出口美国的销售收入和利润率。

(6) 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出口业务在整体业务中占有一定比重。根据目前及预期未来外销的比重，汇率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7) 新业务开展可能未达预期风险

公司规划向新能源和医药方向延伸拓展，这两个板块对于生产制造、专业技术、市场资源等都有较高要求，结合后续市场变化、行业变化、法规政策等不确定因素，业务开展可能出现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5月06日	价值在线 (www.ir-online.cn)	其他	其他	详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1）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年11月1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其他	详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2）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年12月0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3）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年12月06日	公司会议室、线上会议室	其他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4）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强化规范运作。不断促进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形成规范、科学的经营决策机制，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信息披露透明，依法运作、诚实守信，充分保护投资者权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权益。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股东大会提案审议符合程序，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并聘请律师见证，保证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拥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和完备的运营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重大决策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相关义务、行使相关权力，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有关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发挥了重要的决策参考以及监督制衡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指引要求，公司在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和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参考。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设监事 3 名，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都合法合规。

5、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考核机制，平衡激励与约束，客观进行绩效评价。同时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履行了法定程序，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进行。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交流沟通，保持良好的互利共赢关系，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推动着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指引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开设专线电话、专用邮箱，积极答复投资者问题，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各自独立运行，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况。

1、资产

公司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合法拥有开展主营业务相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专利和商标等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不存在公司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2、人员

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负责人力资源开发和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合法产生。

3、财务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拥有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况。

4、机构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职能部门组成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并且独立行使各自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机构混同等影响公司独立运营的情形。

5、业务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体系，业务部门完整，拥有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4.29%	2022 年 01 月 17 日	2022 年 01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入建设功能性材料、面料生产研发中心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入建设浙江福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00 吨胶粘剂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入建设浙江福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万平方米功能型面料生产项目的议案》3 项议案。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4.37%	2022 年 05 月 16 日	2022 年 05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18 项议案
2022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4.28%	2022 年 07 月 11 日	2022 年 07 月 1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3 项议案。
2022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4.29%	2022 年 09 月 07 日	2022 年 09 月 0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

													称、证券简称及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关于制定、修订及废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等 4 项议案。
--	--	--	--	--	--	--	--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王世杰	董事长兼总经理	现任	男	59	2015年10月27日	2024年10月27日	28,465,000	0	0	28,465,000	56,930,000	
陈奕	董事	现任	女	48	2015年10月27日	2024年10月27日	5,599,999	0	0	5,599,999	11,199,998	
查伟强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15年10月27日	2024年10月27日	0	0	0	0	0	
秦和庆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5年10月27日	2024年10月27日	0	0	0	0	0	
张琦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9	2015年10月27日	2024年10月27日	0	0	0	0	0	
张金	董事	现任	男	33	2019	2024	0	0	0	0	0	

浩					年 07 月 22 日	年 10 月 27 日							
李海龙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20 年 03 月 24 日	2024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0		
林素燕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8	2019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0		
范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9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0		
贾伟灿	监事会主席、研发一部部长	现任	男	37	2015 年 10 月 27 日	2024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0		
王强	职工代表监事、总经理助理	现任	男	33	2018 年 09 月 03 日	2024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0		
汪春兰	监事、人事部经理	离任	女	31	2019 年 07 月 01 日	2022 年 07 月 11 日	0	0	0	0	0		
张华	监事、采购部部长	现任	女	35	2022 年 07 月 11 日	2024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0		
王红力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女	32	2021 年 10 月 28 日	2024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0		
夏丽君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现任	女	39	2018 年 09 月 03 日	2024 年 10 月 27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34,064,999	0	0	34,064,999	68,129,998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汪春兰女士因个人原因于 2022 年 6 月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离任后,汪春兰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2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监事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汪春兰	监事	离任	2022 年 07 月 11 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职务
张华	监事	被选举	2022 年 07 月 11 日	经公司控股股东提名后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夏丽君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 年 08 月 26 日	经董事长兼总经理王世杰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夏丽君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情况

王世杰先生：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 2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1997 年 4 月至 2003 年 3 月，担任杭州大自然真泳磁电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 年 4 月至 2015 年 10 月曾担任星华新材董事、总经理、监事等，2015 年 10 月至今，担任星华新材董事长兼总经理；2022 年 8 月至今，担任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22 年 9 月至今，担任浙江星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陈奕女士：中国国籍，女，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 3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工程师职称。1995 年 7 月至 1998 年 9 月，担任三菱商事株式会社上海事务所项目负责人；1998 年 9 月至 2000 年 1 月，于 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Chicago（伊利诺斯大学芝加哥分校）就读；2004 年 3 月至 2015 年 10 月，担任星华新材董事长、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2015 年 10 月至今，担任星华新材董事；2022 年 8 月至今，担任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9 月至今，担任浙江星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查伟强先生：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5 年 7 月至 2003 年 1 月，担任杭州磁带厂技术人员、经理；2003 年 4 月至 2015 年 10 月担任星华新材星华反光有限反光产品事业部总经理、董事；2015 年 10 月至今，担任星华新材董事、副总经理。

秦和庆先生：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1988 年 8 月至 2002 年 12 月，担任杭州磁带厂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2003 年 4 月至 2015 年 10 月曾担任星华有限副总经理、董事等；2015 年 10 月至今，担任星华新材董事、副总经理。

张琦先生：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5 年 8 月至 1993 年 4 月，担任杭州磁带厂车间副主任；1993 年 4 月至 1999 年 9 月，担任杭州鸿雁电器有限公司塑料研究室主任等；1999 年 10 月至 2003 年 9 月，担任任东莞市鸿雁电气管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董事；2003 年 9 月至 2015 年 10 月，担任星华反光有限副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担任星华新材董事、副总经理。

张金浩先生：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2012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业务部部长、反光服饰一部部长；2019年7月起担任星华新材董事；2022年8月起担任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星华云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李海龙先生：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为浙江财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北京天驰君泰（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毛戈平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星华新材独立董事。

林素燕女士：中国国籍，女，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为浙江工业大学会计系副教授，兼任台州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星华新材独立董事。

范宏先生：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工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浙江大学化工学院教授，化学工程联合国家重点实验室（浙江大学）固定研究人员，中国化工学会精细化工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第八届），《精细化工》、《粘接》和《中国胶粘剂》期刊编委，苏州金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星华新材独立董事。

（2）监事情况

贾伟灿先生：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年4月至2015年10月，担任星华反光有限研发主管；2015年10月至今，担任星华反光监事会主席、研发一部部长。

王强先生：中国国籍，男，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9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2011年11月至2013年9月，担任杭州鲨威科技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3年10月至2018年7月，历任星华反光销售经理、采购部长、反光事业部径山工厂厂长等；2018年7月至今，担任星华反光职工代表监事、总经理助理；2021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反光服饰事业部总经理。

张华女士：中国国籍，女，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7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2009年12月至今，历任星华反光采购部专员、采购部主管。

（3）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王世杰先生：见董事会介绍。

查伟强先生：见董事会介绍。

秦和庆先生：见董事会介绍。

张琦先生：见董事会介绍。

王红力女士：中国国籍，女，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0年9月出生，浙江大学硕士。2016年1月至2018年7月，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8年7月至2021年10月28日，担任公司证券部部长；2021年10月28日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22年8月9日至今，担任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

夏丽君女士：中国国籍，女，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2006年3月至2011年9月，担任华立仪表集团财务；2011年9月至2014年3月，担任弗德里希冷冻设备（杭州）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3月至2015年9月，担任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2015年9月至2018年3月，担任杭州至卓通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3月至2018年9月，担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18年12月至2021年10月27日，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担任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担任杭州星华云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2年9月至今，担任浙江星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世杰	杭州杰创企业管理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04月17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世杰	瑞飞企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0年05月22日		否
王世杰	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22年08月09日		否
王世杰	浙江星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法定代表人	2022年09月15日		否
陈奕	瑞飞企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03月01日		否
陈奕	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8月09日		否
陈奕	浙江星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9月15日		否
林素燕	浙江工业大学	会计系副教授	2003年04月14日		是
林素燕	台州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5月01日		是
林素燕	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01日		是
林素燕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29日		是
范宏	浙江大学	化工学院教授	2008年12月26日		是
范宏	苏州金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0月01日		是
范宏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0月01日	2022年12月13日	是
范宏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01日		是
范宏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6月01日		是
范宏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08日		
李海龙	浙江财经大学	法学院副院长、教授、硕	2019年12月30日		是

		士研究生导师			
李海龙	浙江西湖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9年01月10日	2023年03月02日	是
李海龙	北京天驰君泰（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23年03月02日		是
李海龙	香港中文大学“金融监管与经济发展研究中心”	高级研究员	2017年07月22日		是
李海龙	中国证券法研究会	理事	2019年04月20日		是
李海龙	杭州市仲裁委	仲裁员	2018年01月12日		是
李海龙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8月05日		是
李海龙	毛戈平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5月12日		是
张金浩	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8月09日		否
张金浩	杭州星华云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22年08月29日		否
王红力	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8月09日		否
夏丽君	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2年08月09日		否
夏丽君	杭州星华云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2年08月29日		否
夏丽君	浙江星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2年09月15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星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星华云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子公司。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享有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6万元（税前），除此以外不享有其他福利待遇。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不享受单独的董事、监事津贴，包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世杰在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公司领取职工薪酬，职工薪酬主要由基础性工资和岗位绩效工资构成。

薪酬的确定依据社会经济发展状况、物价水平等宏观因素、劳动力市场变化趋势及公司整体效益情况，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其中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经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方案须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其中董事的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方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股权激励计划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世杰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59	现任	1,951,935	否
陈奕	董事	女	48	现任	1,089,829.58	否
查伟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8	现任	1,034,841.67	否
秦和庆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1,053,633.75	否
张琦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9	现任	991,779.17	否

张金浩	董事	男	33	现任	457,780.05	否
李海龙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60,000	否
林素燕	独立董事	女	48	现任	60,000	否
范宏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60,000	否
贾伟灿	监事会主席、研发一部部长	男	37	现任	384,707.33	否
王强	职工代表监事、总经理助理	男	33	现任	364,990.17	否
汪春兰	监事、人事部经理	女	31	离任	124,500	否
张华	监事、采购部部长	女	35	现任	89,162.5	否
王红力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32	现任	340,343.75	否
夏丽君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女	39	现任	602,848	否
合计	--	--	--	--	8,666,350.97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04月22日	2022年04月2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等23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06月23日	2022年06月2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5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年08月19日	2022年08月23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关于制定、修订及废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4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5 日	2022 年 08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4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08 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1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1 项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世杰	6	6	0	0	0	否	4
陈奕	6	5	1	0	0	否	4
查伟强	6	1	5	0	0	否	4
秦和庆	6	5	1	0	0	否	4
张琦	6	1	5	0	0	否	4
张金浩	6	5	1	0	0	否	4
李海龙	6	1	5	0	0	否	4
林素燕	6	0	6	0	0	否	4
范宏	6	1	5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积极出席会议并根据公司的实

际情况，对公司的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相关的建议，深入沟通讨论并形成一致意见，努力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着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陈奕、林素燕、范宏	1	2022年08月2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1项议案。	提名委员会就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查,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林素燕、李海龙、张琦	3	2022年04月22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暨高送转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11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年08月2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3 项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王世杰、范宏、张琦、秦和庆、查伟强	1	2022 年 08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经营范围的议案》1 项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海龙、林素燕、秦和庆	2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薪酬方案进行了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 计划的激励 对象名单的 议案》6 项 议案。			
			2022 年 06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 《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 计划首次授 予激励对象 名单、授予 数量及授予 价格的议 案》；《关 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 激励对象首 次授予限制 性股票的议 案》2 项议 案。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8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26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1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1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46
销售人员	74
技术人员	126
财务人员	10
行政人员	54
合计	91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6
本科和大专	196
大专以下	708
合计	910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劳动法》等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制定相应的薪酬制度。职工薪酬主要由基础性工资和岗位绩效工资构成。薪酬的确定依据社会经济发展状况、物价水平等宏观因素、劳动力市场变化趋势及公司整体效益情况，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

3、培训计划

为全面提升公司员工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员工培训计划，持续加强员工的培训工作。培训主要以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模式；内部培训主要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企业文化培训、消防培训、产品知识培训、岗位操作和技能培训、安全生产培训等，外部培训主要包括外部专家与研发技术人员交流培训、外部培训讲师管理培训等。公司通过以上培训，强化员工业务知识、岗位技能、安全意识，提高综合能力和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的相关规定，并实施了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 60,000,000.00 股。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7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已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2 年 4 月 25 日至 2022 年 5 月 4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无反馈记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监事会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25）。

2022 年 5 月 1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27）。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22 年 6 月 23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3 名激励对象授予 460,0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	报告期新授予	报告期内可行	报告期内已行	报告期内已行	期末持有股票	报告期末市价	期初持有限制	本期已解锁股	报告期新授予	限制性股票的	期末持有限制

		期权数量	股票期权数量	权股数	权股数	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权数量	(元/股)	性股票数量	份数量	限制性股票数量	授予价格(元/股)	性股票数量
查伟强	副总经理、董事	0	0	0	0	0	0	0	0	0	20,000	11.52	0
秦和庆	副总经理、董事	0	0	0	0	0	0	0	0	0	20,000	11.52	0
张琦	副总经理、董事	0	0	0	0	0	0	0	0	0	20,000	11.52	0
夏丽君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0	0	0	20,000	11.52	0
王红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0	0	0	20,000	11.52	0
张金浩	董事	0	0	0	0	0	0	0	0	0	20,000	11.52	0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120,000	--	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规定，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对应的基本工资，在此基础上根据定期绩效考核结果领取绩效工资。同时通过股权激励的方式，考评优异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长效激励。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控制度建设，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梳理完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职责，强化在董事会领导下行使监督权，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

度。一方面，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另一方面，为防止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内审部门将密切关注公司大额资金往来的情况，对相关业务部门大额资金使用进行动态跟踪，发现疑似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告，并督促各部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披露程序。

强化董事会及关键岗位的内控意识和责任，充分认识内控在改善企业管理、增强风险防控、帮助企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性，明确具体责任人，发挥表率作用。

加强内部控制培训及学习。公司及时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合规学习，提高管理层的公司治理水平。有针对性地开展面向中层管理人员、普通员工的合规培训，以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年04月14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于2023年4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定性标准，指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根据其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等因素确定。公司在进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时，对可能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定性标准如下：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建立反舞	重大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败；违反国家法律、法规；重大偏离预算；制度缺失导致系统性失效；前期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对公司经营产生中度影响；违反行业规范，受到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部分偏离预算；重要制度不完善，导致系统性运行障碍；前期重要

	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对公司产生中度负面影响；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要的情形。 一般缺陷迹象：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1.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以资产总额为评价基准：重大缺陷（错报金额 \geq 基准 1%）；重要缺陷（基准 0.5% \leq 错报金额 $<$ 基准 1%）；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 基准 0.5%）。 2. 净资产潜在错报，以净资产为评价基准：重大缺陷（错报金额 \geq 基准 1%）；重要缺陷（基准 0.5% \leq 错报金额 $<$ 基准 1%）；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 基准 0.5%）。 3.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以营业收入为评价基准：重大缺陷（错报金额 \geq 基准 1%）；重要缺陷（基准 0.5% \leq 错报金额 $<$ 基准 1%）；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 基准 0.5%）。 4.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以利润总额作为评价基准，重大缺陷（错报金额 \geq 基准 5%）；重要缺陷（基准 3% \leq 错报金额 $<$ 基准 5%）；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 基准 3%）。	根据可能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或潜在负面影响等因素确定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评价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是指金额在利润总额 5%（含）以上，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重要缺陷：是指金额在利润总额 3%（含）—利润总额 5% 之间，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是指金额在利润总额 3% 以下的，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星华反光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 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14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浙江省水污染防治条例》《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关于印发〈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方案〉的通知》《关于做好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控制工作的通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962-2015)、《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重点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301/T)、《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等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浙江星华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环保部门批复及正式投产项目环保验收情况具体如下:

1、湖州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5 年 10 月 12 日批复了《关于浙江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反光材料 372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湖环建(2015)43 号)。

2、湖州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8 年 9 月委托湖州利升检测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反光材料 372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先行,噪声、固废部分)》并组织专家验收通过。湖州市生态环境局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批复了《关于浙江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反光材料 372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先行,噪声、固废部分)意见的函》(湖环建验(2018)7 号)。

3、浙江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委托杭州谱尼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反光材料 372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先行,废气废水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自行组织专家验收通过。

4、浙江环境监测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编制了《浙江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反光材料 372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先行,噪声、固废部分)环境监理总结报告》。

5、2018 年 11 月 15 日取得了由湖州市生态环境局长兴分局批准的排污许可证,后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证书编号:913305220568861036001P)。

6、湖州市生态环境局长兴分局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批复了《关于浙江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反光材料 3720 万平方米技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湖长环建（2020）246 号）。

7、湖州市生态环境局长兴分局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批复了《关于浙江福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万平方米功能型面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湖长环建（2021）69 号）。目前项目正在建设中。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浙江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废气：乙酸乙酯、乙酸乙酯、甲基乙基酮、乙酸丁酯等工艺废气，以及公用工程中产生的储罐呼吸废气、锅炉燃气废气和油烟废气	废气：乙酸乙酯、乙酸乙酯、甲基丙酮、甲基乙基酮	废气收集后送蓄热式热力焚烧炉焚烧处理后高空排放	2	厂内（生产车间旁）	单位： mg/m ³ 甲 苯： 1.81 非甲烷 总 烃： 13.5 乙酸乙 酯： 0.0146 乙酸乙 酯： 5.73 甲 基丙 烯酸甲 酯： 100 乙酸丁 酯： 0.04 丁 酮： 0.6	单位： mg/m ³ 甲 苯：40 非甲烷 总 烃：100 乙酸乙 酯：10 乙酸 乙酯： 200 甲基丙 烯酸 甲酯： 100 乙酸丁 酯： 200 丁 酮： 300	9.07t/a	22.9t/a	无
浙江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拖洗废水、罐区废水、初期雨水、生活污水、软	废水：CODCr、BOD5、SS、氨氮、总磷、总氮、氰化物、AOX	废水收集后送污水处理池处理后纳入吴盛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1	厂内（污水处理池旁）	单位： mg/LpH 值： 6.85- 6.89 COD： 21BOD5 ： 2.7SS： 18 氨氮： 0.5 总磷： 0.082	单位： mg/LpH 值： 6- 9COD： 60BOD5 ： 20SS： 30 氨 氮：8.0 总 磷：1.0 总 氮：40	CODCr： 0.099t/ a 氨氮： 0.0023t /a	CODCr： 0.308t/ a 氨氮： 0.031t/ a	无

	水制备 废水、 循环冷 却水弃 水					总氮： 15.3 氰化 物：< 0.001 AOX： 0.06	氰化 物：< 0.001AO X： 1.0			
--	-------------------------------	--	--	--	--	---	-----------------------------------	--	--	--

对污染物的处理

浙江星华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进行污染物排放。浙江星华在废气方面，建立全厂性废气收集系统，并设置事故报警装置，其中两台蓄热式焚烧炉（RTO）在生产时均运行，目前运行状况良好；废水方面，废水分质收集，已建立全厂雨污分流系统，污水管道明管布置，其中污水处理池生产时均运行，目前运行状况良好。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浙江星华年产反光材料 372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厂区于 2017 年 2 月至 5 月编制《浙江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反光材料 372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专家评审后，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在长兴县环境应急与处置中心备案，备案编号：330522-2017-010-L。并于 2021 年 4 月重新编制《浙江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反光材料 3720 万平方米建设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专家评审后，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在长兴县环境应急与处置中心备案，备案编号：330522-2021-045-H。在 2022 年 5 月重新编制《浙江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反光材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专家评审后，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在长兴县环境应急与处置中心备案，备案编号：330522-2022-081-H。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浙江星华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单位，每月对公司范围内污染物（废气、废水）排放情况进行监测，每季度公司范围内污染物（噪音）排放情况进行监测。并对废气处理设施安装了在线监测装置，实行在线监测。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环保相关费用 251.07 万元，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缴纳环境保护税 14.71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不适用	无	不适用	无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制定了健全的环保制度，注重环境保护工作的源头控制及过程管理，并且购买环境污染责任保险，星华新材及其子公司浙江星华均已通过 ISO14001: 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2022 年，在局势多变，经济形势动荡的世界环境中，公司在经营上保持了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稳定，扣非后净利润实现增长。在职业安全防护领域，公司不断完善产品性能，提高产品的警示和安全防护作用，同时向新型消费类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延伸，研发设计出多种兼具安全、时尚、个性化特点的反光产品，让交通出行多一份安全保障，社会生活多一份时尚色彩。公司 2022 年社会责任的具体实践和主要成果如下：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指引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提高公司的诚信度和透明度；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与投资者建立良好的关系；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障股东充分行使相关权利，维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利与义务。

公司重视劳动者权益保护，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护法》等各项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完善的薪酬福利制度；按时足额发放员工工资，为员工缴纳法定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建立了健全的休假制度，切实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在职业发展上，为所有员工提供职业发展通道和晋升机会，让员工拥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在生产上，公司重视员工生命安全，不断加强、落实安全管理组织建设、安全风险的识别、日常检查、安全隐患处理督导，做好生产安全预防和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员工的作业安全、物料安全和公司的财产安全，并通过适当岗前培训、技能培训，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和客户服务，公司秉承“质量第一，用户满意，实际使用”的质量理念，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获得多项行业相关体系认证；公司始终坚持“服务好一切使用反光布的需求

客户”的经营理念，不断完善客户投诉和处理机制，密切关注和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同时不断加强产品质量、创新产品类型，一切以满足用户需求为先，以质量为本。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制定了健全的环保制度，注重环境保护工作的源头控制及过程管理，通过了 ISO14001: 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积极落实环保和可持续发展理念，面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乙酸乙烯酯、乙酸乙酯、甲基丙烯酸甲酯等物质），公司将废气收集后采用蓄热式热力焚化炉（RTO）对有机废气进行处理，既可以有效焚烧分解有机物，又可以重复利用有机废气焚烧产生的余热为生产服务，公司废气处理能力充足，可以充分满足公司生产需求。

公司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规定，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公司始终将安全生产置于企业运营的重中之重，持续认真贯彻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规范管理、安全生产。公司设有一级专门机构安环部专职负责安全规范与绿色环保工作，并已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形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特种设备操作执行手册与安全双重平台，监督外来施工人员进行入场安全与施工培训，举行安全专题培训、消防演练、急救演练、内部疏散逃生演练等，组织现场检查与整改，积极配合监管部门安全与环保检查工作，持续加强安全检查与考核力度，提升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其中，子公司浙江星华因生产自用胶粘剂涉及危险化学品原料，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危险化学品应当储存在专用仓库、专用场地或者专用储存室内，并由专人负责管理”的规定，存储危险化学品需要设置专用仓库、专用场地或者专用储存室。就此，浙江星华已于浙（2018）长兴县不动产权第 0029525 号工业用地上建设甲类仓库，用于存储生产过程中所需危险化学品。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零事故目标，不断加强安全设计，用“底线思维”考虑最坏的情形，用“双保险设计的思维”从设计之初进行预判，消除危险源、限制能量或危险物质等，杜绝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使安全管理水平逐步提升，公司本着“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将安全管理落实到基层班组的各个岗位中，同时落实安全检查，确保消防设施设备完备、可用、会用。在使用危化品的区域，设置岗位多重检查，各生产基地之间互相交叉检查等方式，消除安全隐患。2022 年公司及浙江星华多次接受相关主管部门的安全检查，对于检查过程中指出的不足、检查出的问题按规范要求整改并落实纠正预防措施，均已整改完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及浙江星华均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世杰；陈奕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即 2022 年 3 月 30 日，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公司股票</p>	2021 年 09 月 30 日	2021.9.30-2025.3.31	正常履行

			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杭州杰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如有）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即 2022 年 3 月 30 日，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企业直接	2021 年 09 月 30 日	2021. 9. 30-2025. 3. 31	正常履行

			和间接（如有）持有公司股票 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企业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 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 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 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 的价格。			
	牛江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如有）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即 2022 年 3 月 30 日，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直接和间接（如有）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公司</p>	2021 年 09 月 30 日	2021. 9. 30- 2023. 3. 31	正常履行

			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查伟强;贾伟 灿;秦和 庆;张琦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即 2022 年 3 月 30 日，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 前	2021 年 09 月 30 日	2021. 9. 30- 2023. 3. 31	正常履行

			述锁定期满 后，本人在任 职公司董事/ 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期间每 年转让的股份 不超过本人直 接和间接所持 有公司股份总 数的 25%；且 在离职后 6 个 月内不转让本 人直接和间接 所持有的公司 股份。上述承 诺不因本人职 务变更、离职 等原因而终 止。			
	杭州浙科盛元 创业投 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杭州浙 农科业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杭州浙农科众 创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厉炯慧； 陆松筠；张小 萍；郑厚甫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 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 让或者委托他 人管理本人/ 本企业直 接 和间接（如 有）持有的公 司股份（包括 由该部分派生 的股份，如送 红股、资 本 公积金转 增等），也不 由公司回购该 部分股份。	2021 年 09 月 30 日	2021. 9. 30- 2022. 9. 30	履行完毕
	王世杰；陈奕	股份减持承诺	（1）本人拟 长期持有公司 股票；（2） 本人在承诺的 持股锁定期届 满后两年内， 每年合计减持 的股份数量不 超过本次发行 前合计持有的 发行人股份总 数的 50%；本 人如果减持， 减持价格不低 于发行价（若 公司上市后发 生派息、送 股、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等除 权、除息行为 的，则发行价 为除权除息后 的价格）；	2021 年 09 月 30 日	2021. 9. 30- 2027. 3. 31	正常履行

			(3) 本人保证减持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杭州杰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1) 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 本企业在承诺的持股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合计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合计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0%；本企业如果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本企业保证减持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2021 年 09 月 30 日	2021.9.30-2027.3.31	正常履行
	牛江	股份减持承诺	(1) 本人在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2) 本人保证减持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	2021 年 09 月 30 日	2021.9.30-2025.3.31	正常履行

			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本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有权部门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1年09月30日	长期	正常履行
王世杰；陈奕	股份回购承诺		本人保证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有权部门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1年09月30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查伟强；陈奕；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秦和庆；王世杰；夏丽君；张金浩；张琦	IPO 稳定股价承诺		（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	2021年09月30日	2021.9.30-2024.9.29	正常履行

			<p>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公司应当在 15 个交易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p> <p>（二）稳定股价措施的方式：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担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其在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时应以维护公司上市地位，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为原则，遵循法律法规及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的相关规定，并应依法合规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以稳定上市后的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1）公司回购股份；（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3）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p>			
--	--	--	---	--	--	--

			<p>管理人 员增持公司股份。（三）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熟时，公司将及时依次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p> <p>（1）由公司回购股票①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回购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②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③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以下条件：A.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B.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④公司董事会公</p>			
--	--	--	---	--	--	--

			<p>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p> <p>(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股东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承诺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300 万元。</p> <p>(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①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p>			
--	--	--	---	--	--	--

			<p>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在公司领取薪酬总和。有义务增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p> <p>(4) 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允许的其它措施。</p> <p>(四) 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程序 (1) 为实现稳定股价目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或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	--	--	--	--	--	--

		<p>(2) 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根据相关规定启动回购股份之程序。董事会在提出具体方案前，应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提出审核意见。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回购股份，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开始启动回购，股份回购事宜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期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依法注销，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其他未尽事宜按照</p>			
--	--	--	--	--	--

			<p>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p> <p>(3) 公司因股东大会未通过相关回购议案等原因未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或者在公司回购股票实施完成后，公司股价仍未达到停止条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于 15 个交易日内采取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并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以下简称“增持通知书”），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p> <p>(4) 在前述两项措施实施后，仍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的情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于出现上述情形起 15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通知书并履行增持义务。</p> <p>(五) 约束措施及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包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当启动条件满足时需按上述预案的约定采取稳定股价的措施，并接受</p>			
--	--	--	--	--	--	--

			<p>以下约束措施：（1）若公司董事会未在稳定股价条件满足后七个交易日内审议通过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司将延期向董事发放 30%的薪酬（津贴），董事同时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的，公司延期向其发放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直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方案之日止。（2）若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稳定股价方案生效后未按该方案执行的，未按该方案执行的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向投资者公开道歉；未按该方案执行的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不参与公司当年的现金分红，应得的现金红利归公司所有。（3）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稳定股价方案生效后未按该方案执行的，公司将自稳定股价方案期限届满之日起，扣发未按该方案执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2 个月内 50%的薪酬（津贴），以及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p>			
--	--	--	---	--	--	--

股权激励承诺	2022 年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承诺	(1) 本公司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2) 本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04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其他承诺	王世杰;陈奕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世杰及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奕作出如下承诺：(1)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	2021 年 09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措施实施完毕：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不得转让公司股份，但因司法裁判、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③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④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p>			
--	--	--	--	--	--	--

			益。			
	杭州杰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p>本单位承诺将严格履行本单位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单位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不转让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p>（4）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21年09月30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查伟强;陈奕;范宏;贾伟灿;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2021年09月30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李海龙;林素燕;秦和庆;汪春兰;王强;王世杰;夏丽君;张金浩;张琦		<p>人员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不得转让公司股份，但因继承、司法裁判、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③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④可以变更公司职务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⑤主动申请公司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⑥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⑦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个</p>			
--	-----------------------------------	--	---	--	--	--

			人及连带赔偿责任。(3)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王世杰;陈奕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世杰及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奕承诺: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年09月30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查伟强;陈奕;范宏;贾伟灿;李海龙;林素燕;秦和庆;汪春兰;王强;王世杰;夏丽君;张金浩;张琦	其他承诺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年09月30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其他承诺	中介机构承诺(1)平安证券承诺:如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	2021年09月30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合伙)		<p>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承诺：本所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因本所未能勤勉尽责，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如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所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查伟强;陈奕;范宏;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李海龙;林素燕;秦和庆;王世杰;夏丽君;张金浩;张琦	其他承诺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和净资产规模都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达产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将出现</p>	2021 年 09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一定幅度的下降，投资者面临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制定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约束措施及承诺，具体内容如下：（一）发行人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填补措施（1）加强主营业务的不断开拓，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将依托现有规模优势、品牌优势、技术优势、成本优势，大力拓展现有主营业务；同时，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促进业绩上升，降低由于新股发行对投资者回报摊薄的风险。（2）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产业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同时，为规范募</p>			
--	--	---	--	--	--

			<p>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募投项目，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p> <p>(3) 完善公司的分红政策，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回报：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拟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同时，为进一步细化有关利润分配决</p>			
--	--	--	--	--	--	--

			<p>策程序和分配政策条款，增强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已制定《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p> <p>（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承诺为保障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p> <p>（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摊薄回报的承诺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p>			
--	--	--	--	--	--	--

			<p>费活动。</p> <p>(4) 承诺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应全力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会议议案，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5) 承诺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应全力支持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涉及股权激励的会议议案，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p>			
	<p>查伟强;陈奕;范宏;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贾伟灿;李海龙;林素燕;秦和庆;汪春兰;王强;王世杰;夏丽君;张金浩;张琦</p>	其他承诺	<p>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章程（草案）》、《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及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如遇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将及时根据该</p>	2021年09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等修订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若公司未能依照本承诺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2021年09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及承诺： （1）如果公司未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	2021年09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2) 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3) 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4) 公司将对未履行承诺事项或未承担相关赔偿责任的股东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截留其从本公司获得的现金分红等措施，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发行人股东专项承诺函：根据发行人补充出具的专项确认函，发行人确认其不存在以下情形：</p> <p>“1、本公司股东为王世杰、陈奕、杭州杰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p>	<p>2021 年 09 月 30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p>	

			伙)、牛江、张小萍、厉炯慧、陆松筠、杭州浙科盛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浙农科众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郑厚甫。上述主体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3、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王世杰; 陈奕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未来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世杰、陈奕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现时没有直接或间接经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	2020年06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但不限于单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p> <p>(3) 本人保证不直接或间接投资并控股于业务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p> <p>(4) 若本人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有竞争，则本人将作为参股股东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行使否决权。</p> <p>(5) 本人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p>			
--	--	--	---	--	--	--

			<p>密。(6)若未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新业务可能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本人将本着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优先的原则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协商解决。(7)若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承诺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该商业机会,以确保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如果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视为放弃该商业机会。(8)若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以控股方式或以</p>			
--	--	--	---	--	--	--

			<p>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9）本人保证促使各自的直系亲属遵守本承诺，并愿意承担因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为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行为，避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星华反光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2、在与星华反光及其下属子公司必须进行关联交易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p>			
--	--	--	--	--	--	--

			<p>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及星华反光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前述关联交易行为，依法签订书面协议，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公允性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星华反光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亦不通过关联交易为星华反光输送利益。</p> <p>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占用或转移星华反光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p> <p>4、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星华反光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星华反光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p>			
承诺是否按时	是					

履行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	不适用	本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报表无影响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不适用	本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报表无影响

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		
---	--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合并范围内新增 2 家子公司。

具体情况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中“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婵娟、方钢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黄婵娟 5 年、方钢 2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年报披露事项，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自我评价报告进行审核并对其中涉及的

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鉴证，期间费用与年度审计费用共计支付 8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主债权人	担保责任	担保合同编号	合同期限	担保范围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1	王世杰、陈奕	星华反光	工商银行杭州科创支行	连带保证	2019年科创(保)字2019-050号	2019.06.27-2024.06.27	为星华反光在合同期限内与主债权人发生的最高额为4,000万元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是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	----------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468793.1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107590.79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14322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318374.96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浙江星华		4,000	2021年04月15日	3,95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年4月15日至2027年4月14日	是	否
浙江星华	2022年04月25日	6,000								
浙江福纬	2022年04月25日	30,000								
星华销售	2022年04月25日	5,000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41,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3,9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0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41,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9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4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0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 4 月 15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星华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俶支行 (以下简称“杭州银行保俶支行”) 签订了人民币 4000 万元《借款合同》, 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4 月 15 日至 2024 年 4 月 14 日。由公司为浙江星华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限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整; 同时浙江星华为该笔借款与杭州银行保俶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将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浙 (2020) 长兴县不动产权第 0021985 号”和“浙 (2020) 长兴县不动产权第 0023713 号”的所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抵押给杭州银行保俶支行。截至本报告期末, 该借款已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全部结清, 上述担保履行完毕。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 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000	500	0	0
合计		8,000	5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权益分派实施，公司股本增加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5 月 24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2 年 5 月 25 日。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 元人民币现金；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60,00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20,000,000 股。

2. 股权激励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公告编号：2022-034），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2 年 6 月 23 日为授予日，以 11.52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23 名激励对象授予 46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 监事、保荐代表人变更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监事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汪春兰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离任后，汪春兰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推举张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平安证券原指派的保荐代表人赵亚南、赵一明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平安证券授权汪颖女士、朱翔坚先生接替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保荐职责。

4. 变更名称、证券简称及经营范围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经营范围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8)。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 年 9 月 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经营范围的议案》, 为符合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 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与公司主营业务及职能更加匹配, 自 2022 年 9 月 14 日起, 公司全称由“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证券简称由“星华反光”变更为“星华新材”, 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仍为“301077”。

5. 聘任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5)。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经董事长兼总经理王世杰先生提名,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夏丽君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自三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6. 限售股解禁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0)。公司解除限售股东户数 6 户, 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8,015,002 股, 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6.6792%, 锁定期为 12 个月, 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次解除限售后, 公司股份总数为 120,000,000 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81,984,998 股, 占总股本的 68.320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38,015,002 股, 占总股本的 31.6792%。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全资子公司浙江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首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首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编号: 2022-004), 公司收到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2133006733, 发证日期: 2021 年 12 月 16 日, 有效期: 三年。

2. 全资子公司杭州星华指纹产品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更名、变更经营范围、经营期限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更名的公告》(编号: 2022-005), 2022 年 4 月 15 日、2022 年 8 月 31 日、2022 年 11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分别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营业执照的公告》(编号: 2022-006、056、065), 全资子公司杭州星华指纹产品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 更名为杭州星华反光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后续变更经营范围、经营期限, 并已取得《营业执照》。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5 月 5 日、2022 年 8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分公司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编号：2022-026、044），因业务发展需要，分别在绍兴市设立杭州星华反光材料销售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在苏州市设立杭州星华反光材料销售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均已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取得了《营业执照》。

3. 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编号：2022-059），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基于战略发展需求，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星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并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了《营业执照》。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并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编号：2022-043），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结合董事长王世杰先生厦门大学电化学专业的背景、资源，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吴美新先生、徐秀英女士以自有资金共同出资设立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售配电、合同能源管理相关业务，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了《营业执照》。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000,000	75.00%	0	0	45,000,000	8,015,002	36,984,998	81,984,998	68.3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45,000,000	75.00%	0	0	45,000,000	8,015,002	36,984,998	81,984,998	68.3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730,000	65.45%	0	0	5,730,000	2,460,000	3,270,000	9,000,000	7.5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9,270,000	9.55%	0	0	39,270,000	5,555,002	33,714,998	72,984,998	60.82%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00	25.00%	0	0	15,000,000	8,015,002	23,015,002	38,015,002	31.68%
1、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25.00%	0	0	15,000,000	8,015,002	23,015,002	38,015,002	31.6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60,000,000	100.00%	0	0	60,000,000	0	60,000,000	12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5月16日，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暨高送转方案的议案》，以2021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60,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0,000,000.00元（含税）。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0,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10股，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60,000,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20,000,000股。公司控股股东仍为王世杰先生。

2022年9月30日，公司解除限售股东户数6户，占公司股本总数的6.6792%，共计股份数量8,015,002股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及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世杰	28,465,000	0	0	56,93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3月31日
陈奕	5,599,999	0	0	11,199,998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3月31日
杭州杰创	4,500,000	0	0	9,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3月31日
牛江	2,427,500	0	0	4,855,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年3月31日
张小萍	1,022,501	1,022,501	2,045,002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年9月30日
厉炯慧	900,000	900,000	1,8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年9月30日
陆松筠	652,500	652,500	1,305,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年9月30日
浙科盛元	630,000	630,000	1,26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年9月30日
浙农科	600,000	600,000	1,2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年9月

						30 日
郑厚甫	202,500	202,500	405,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9 月 30 日
合计	45,000,000	4,007,501	8,015,002	81,984,99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均发生了变化，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一、股份变动情况”；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世杰	境内自然人	47.44%	56,930,000	28,465,000	56,930,000	0			
陈奕	境内自然人	9.33%	11,199,998	5,599,999	11,199,998	0			
杭州杰创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	9,000,000	4,500,000	9,000,000	0			
牛江	境内自	4.05%	4,855,0	2,427,5	4,855,0	0			

	然人		00	00	00			
厉炯慧	境内自然人	1.60%	1,920,000	1,020,000	0	1,920,000		
张彪	境内自然人	1.21%	1,446,300	1,446,300	0	1,446,300		
肖润颖	境内自然人	0.69%	825,700	825,700	0	825,700		
潘智勇	境内自然人	0.42%	507,800	507,800	0	507,800		
郑厚甫	境内自然人	0.32%	388,000	185,500	0	388,000		
董蓉	境内自然人	0.31%	370,000	370,000	0	37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世杰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陈奕是夫妻关系； 2.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世杰为公司股东杭州杰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厉炯慧	1,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0,000					
张彪	1,446,3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6,300					
肖润颖	825,700	人民币普通股	825,700					
潘智勇	507,800	人民币普通股	507,800					
郑厚甫	3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8,000					
董蓉	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000					
张景波	344,900	人民币普通股	344,900					
中欧基金-宁波银行-骏远 1 号股票型资产管理计划	304,800	人民币普通股	304,800					
肖裕福	300,6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600					
于翠云	299,800	人民币普通股	299,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 公司股东厉炯慧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800000 股外，还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920000 股； 2. 公司股东肖润颖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000 股外，还通过南京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157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25700 股； 3. 公司股东潘智勇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078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07800 股；							

4. 公司股东董蓉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华泰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7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70000 股；
5. 公司股东张景波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200 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427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44900 股；
6. 公司股东于翠云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998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998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世杰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星华新材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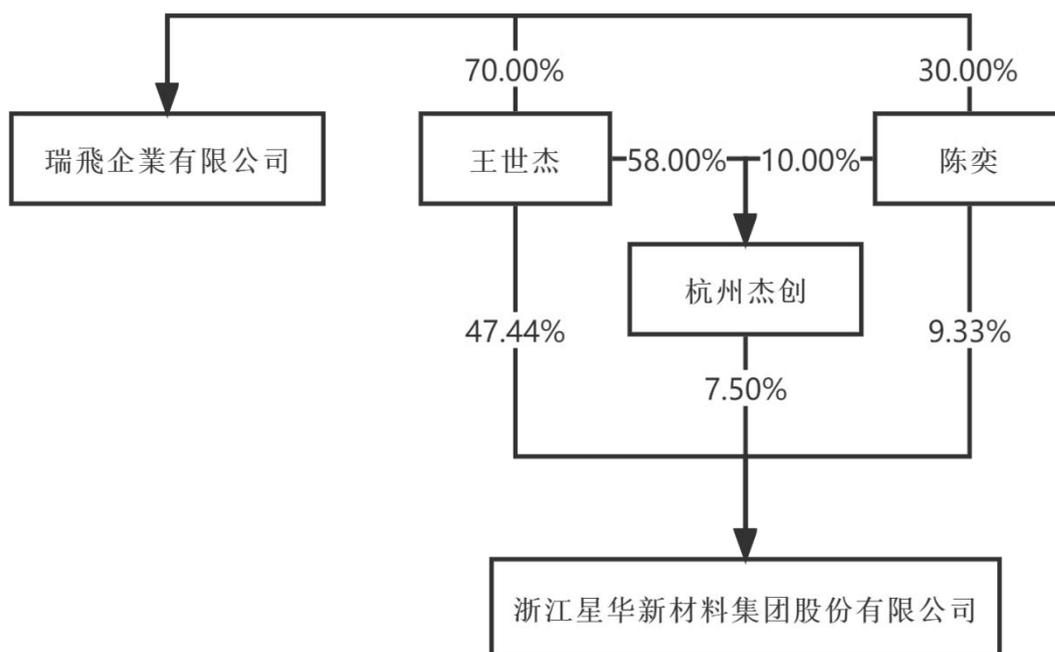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世杰	本人	中国	否
陈奕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世杰先生为星华新材董事长、总经理；陈奕女士为星华新材董事。王世杰与陈奕系夫妻关系。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1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汇会审[2023] 238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婵娟、方钢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华新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星华新材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星华新材公,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 营业收入

1. 事项描述

星华新材主要从事反光材料及反光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如星华新材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二)所述，星华新材本期收入主要来自于反光材料及制品的销售收入，该类销售业务具有交易发生频繁，交易量大的特点。关于营业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九)所述。

由于营业收入是星华新材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星华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应对措施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确认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及评价了与收入确认事项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及订单，与管理层访谈，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对各期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进行分析，对主要产品各期销量、收入、成本、毛利率进行比较分析等；

(4) 对销售退回进行分析检查，确认销售退回的原因，进一步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合理、收入确认金额是否准确；

(5) 结合存货监盘情况，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6) 对主要客户销售额及余额进行函证，抽查收入确认的相关单据，检查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四、其他信息

星华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星华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星华新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星华新材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星华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

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星华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星华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星华新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8,115,660.80	965,823,898.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152,146.43	20,391,854.57
应收账款	105,400,730.66	95,357,512.74
应收款项融资	930,000.00	661,987.67
预付款项	2,528,767.54	6,144,306.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362,990.75	18,035,094.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4,954,451.25	115,965,592.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830,799.19	8,229,895.50
流动资产合计	1,309,275,546.62	1,230,610,141.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5,212,799.69	142,562,576.83
在建工程	41,298,395.04	84,614,212.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74,846.40	5,850,585.44
无形资产	64,297,224.67	42,656,573.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94,949.39	4,619,448.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5,206.46	2,213,150.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69,039.47	23,770,586.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212,461.12	306,287,133.19
资产总计	1,647,488,007.74	1,536,897,274.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9,635,073.77	30,035,753.4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4,944,981.00	116,326,579.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371,206.85	13,723,089.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555,756.06	14,692,368.63
应交税费	4,534,269.10	14,341,567.05
其他应付款	426,321.49	22,269,003.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15,542.58	10,661,663.59
其他流动负债	18,943,979.61	20,750,672.08
流动负债合计	381,827,130.46	242,800,697.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5,041,363.01	52,072,463.6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3,092.67	1,589,401.9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5,038.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429,494.19	53,661,865.58
负债合计	428,256,624.65	296,462,563.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1,988,071.41	821,336,317.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637,496.53	34,986,453.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3,605,921.02	324,111,940.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9,231,488.96	1,240,434,711.61
少数股东权益	-105.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9,231,383.09	1,240,434,711.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47,488,007.74	1,536,897,274.61

法定代表人：王世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丽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丽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7,056,648.30	961,765,004.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202,146.43	20,391,854.57
应收账款	114,604,653.40	118,324,272.48
应收款项融资	800,000.00	661,987.67
预付款项	182,026,735.98	5,638,609.07
其他应收款	29,100,897.42	20,881,514.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4,576,767.50	59,560,195.7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094.25	41,094.26

流动资产合计	1,300,408,943.28	1,187,264,532.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3,603,047.67	63,484,546.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2,439,628.14	80,699,277.34
在建工程	668,507.91	123,893.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22,361.56	4,793,130.70
无形资产	31,934,359.98	9,590,325.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02,505.21	3,250,059.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5,553.60	1,356,053.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8,270.00	23,387,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7,184,234.07	186,684,787.57
资产总计	1,487,593,177.35	1,373,949,320.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96,438.36	30,035,753.4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000,000.00	
应付账款	36,171,133.77	43,052,874.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828,826.26	13,545,006.68
应付职工薪酬	8,693,535.78	10,412,164.59
应交税费	3,996,845.22	13,306,827.86
其他应付款	399,243.98	22,190,000.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27,011.04	6,759,519.10
其他流动负债	16,633,390.47	20,750,306.24
流动负债合计	277,846,424.88	160,052,452.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041,363.01	13,522,141.6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3,092.67	3,774,690.5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0,075.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984,531.04	17,296,832.25
负债合计	323,830,955.92	177,349,285.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1,988,071.41	821,336,317.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874,778.06	35,223,734.84
未分配利润	237,899,371.96	280,039,982.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3,762,221.43	1,196,600,035.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87,593,177.35	1,373,949,320.3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33,346,056.85	791,933,438.75
其中：营业收入	733,346,056.85	791,933,438.7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9,166,294.25	685,172,949.24
其中：营业成本	550,119,989.14	584,675,681.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360,397.97	3,695,798.32
销售费用	19,799,054.19	21,518,279.44

管理费用	30,006,720.16	31,535,800.56
研发费用	47,613,169.90	45,529,212.47
财务费用	-21,733,037.11	-1,781,822.74
其中：利息费用	5,558,959.33	3,938,893.05
利息收入	25,764,463.83	5,628,880.77
加：其他收益	6,200,548.00	3,119,959.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3,759.43	1,644,597.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3,165.34	-2,351,304.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91,177.09	-2,132,266.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730.97	46,441,308.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013,327.31	153,482,784.56
加：营业外收入	305,586.42	229,805.99
减：营业外支出	24,948.35	279,305.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293,965.38	153,433,285.04
减：所得税费用	11,149,047.86	18,444,531.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144,917.52	134,988,753.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144,917.52	134,988,753.2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145,023.39	134,988,753.20
2. 少数股东损益	-105.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8,144,917.52	134,988,753.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145,023.39	134,988,753.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8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82	1.3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82	1.3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世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丽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丽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53,633,676.86	792,286,489.62
减：营业成本	512,673,846.17	626,302,489.50
税金及附加	2,687,904.20	2,708,110.02
销售费用	21,197,270.92	20,871,186.04
管理费用	22,718,193.03	27,281,080.68
研发费用	27,215,211.12	30,135,591.97
财务费用	-24,435,017.94	-2,173,306.54
其中：利息费用	2,821,605.97	2,332,102.02
利息收入	25,696,261.51	5,594,622.14
加：其他收益	4,425,385.87	3,000,997.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3,759.43	1,643,030.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24,702.47	-2,294,897.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6,209.49	-1,345,030.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452.72	46,441,308.3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323,454.92	134,606,746.62
加：营业外收入	69,454.42	227,271.48
减：营业外支出	22,948.35	88,336.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369,960.99	134,745,681.30
减：所得税费用	10,859,528.78	16,520,023.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510,432.21	118,225,657.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510,432.21	118,225,657.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510,432.21	118,225,657.3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4,950,046.92	762,911,968.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44,006.04	5,886,164.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81,797.15	10,290,131.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9,075,850.11	779,088,263.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4,074,149.24	535,347,388.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038,566.74	117,696,230.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364,059.93	31,257,208.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05,677.69	24,483,762.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982,453.60	708,784,59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93,396.51	70,303,673.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996,890.00	22,854,1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049,652.43	474,038,597.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046,542.43	496,892,707.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565,214.78	105,648,757.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803,017.00	422,3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368,231.78	532,978,757.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21,689.35	-36,086,049.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4,174,339.6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154,369.44	7,2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154,369.44	941,424,339.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750,000.00	21,762,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852,626.91	3,421,436.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704,322.00	31,879,821.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306,948.91	57,063,757.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579.47	884,360,582.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19,392.26	-569,980.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638,519.95	918,008,225.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4,902,565.96	46,894,340.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6,541,085.91	964,902,565.9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2,591,789.37	756,183,077.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91,814.73	5,701,253.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15,563.29	10,084,850.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299,167.39	771,969,181.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5,173,241.58	636,119,664.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386,648.85	76,256,126.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897,008.36	24,860,528.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98,193.11	22,653,869.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055,091.90	759,890,18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244,075.49	12,078,992.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962,390.00	22,854,1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332,498.53	472,637,030.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294,888.53	495,491,140.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940,264.15	19,602,971.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091,917.00	422,212,825.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032,181.15	441,815,797.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37,292.62	53,675,343.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4,174,339.6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0	900,424,339.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250,000.00	15,062,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504,943.36	2,010,659.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284,269.56	30,704,82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039,212.92	47,777,981.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039,212.92	852,646,358.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79,138.35	-535,903.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553,291.70	917,864,790.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1,050,055.59	43,185,264.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6,496,763.89	961,050,055.5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821,336,317.45				34,986,453.31		324,111,940.85		1,240,434,711.61	1,240,434,711.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821,336,317.45				34,986,453.31		324,111,940.85		1,240,434,711.61	1,240,434,711.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59,348,246.04				8,651,043.22		-30,506,019.83		-21,203,222.65	-105,872.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8,145,023.39		98,145,023.39	-105.87	98,144,917.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1,753.96							651,753.96		651,753.9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51,753.96							651,753.96		651,753.9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651,043.22		-128,651,043.22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651,043.22			8,651,043.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												-120,000,000.00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000,000.00					-6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761,988,071.41				43,637,496.53		293,605,921.02		1,219,231,488.96	-105,879,231,383.0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							23,163,887.57			200,945,753.39		269,109,640.96	269,109,640.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23,163,887.57			200,945,753.39		269,109,640.96	269,109,640.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5,000,000.00				821,336,317.45			11,822,565.74			123,166,187.46		971,325,070.65	971,325,070.65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4,988,753.20		134,988,753.20		134,988,753.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821,336,317.45							836,336,317.45		836,336,317.4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0				821,336,317.45							836,336,317.45		836,336,317.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822,565.74		-11,822,565.74				
1. 提取盈余公积								11,822,565.74		-11,822,565.7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				821,336.45			34,986.53		324,111.94		1,240.43		1,240.4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				821,336.45				35,223.84	280,039.98				1,196,605.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				821,336.45				35,223.84	280,039.98				1,196,605.26
三、本期增减变动	60,000.00				59,348.04				8,651,043.22	42,140,611.01				32,837,813.83

金额 (减少以 “一”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86,510,432.21		86,510,432.21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651,753.96							651,753.96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651,753.96							651,753.96
4. 其 他												
(三) 利 润分 配									8,651,043.22	-128,651.043.22		-120,000.000.0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8,651,043.22	-8,651,043.22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000,000.00				-6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												

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761,988,071.41				43,874,778.06	237,899,371.96		1,163,762,221.4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								23,401,169.10	173,636,891.35		242,038,060.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23,401,169.10	173,636,891.35		242,038,060.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821,336,317.45				11,822,565.74	106,403,091.62		954,561,974.81
(一) 综合收										118,225,657.36		118,225,657.36

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821,336,317.45							836,336,317.4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0				821,336,317.45							836,336,317.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822,565.74	-11,822,565.74			
1. 提取盈余公积								11,822,565.74	-11,822,565.7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	60,000,000				821,336,31				35,223,734	280,039,98		1,196,600,

期末 余额	.00			7.45				.84	2.97		035.2 6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杭州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华有限),根据2015年10月股东会决议和发起人协议,星华有限以2015年8月31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本公司于2015年10月30日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0747192063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于2021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823号文”的核准,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00.00万股,并于2021年9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00万元,总股本为12,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8,198.50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3,801.50万股。公司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漕桥村凤凰山。法定代表人:王世杰。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公司下设径山基地、长兴基地、营销部、管理部以及研发中心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反光材料行业。经营范围为:生产:反光材料(化纤布反光材料、PET薄膜反光材料)、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光、磁记录媒体、服装、反光服装辅料、反光袋、反光绳。批发、零售:反光雨衣,反光雨披,反光伞;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在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主要产品为反光材料和反光服饰和其他反光制品。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3年4月13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2022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5家,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增加2家,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减值、收入确认、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2、第十节-五-39、第十节-五-24、第十节-五-30 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第十节-五-22“长期股权投资”或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第十节-五-39 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第十节-五-10-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第十节-五-10-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第十节-五-39 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第十节-五-10-7。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第十节-五-10-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第十节-五-10-5 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第十节-五-10-5 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

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账款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第十节-五-10-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第十节-五-10-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15、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一次转销法。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按照第十节-五-10-5 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合同资产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17、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

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10	3-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5	5-10	6-11.88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10	9-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10	18-31.67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5-10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0-7；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纳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或者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或者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6、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9、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内销：公司根据订单要求发货至客户指定收货地点，在客户签收确认后，此时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客户已接受和实物占有该商品、且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公司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外销：公司根据订单要求发货，在出口货物越过船舷时，此时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客户已接受该商品、且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公司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

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报告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套期保值

1.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工具组成；（2）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3）该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1）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2）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3）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本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公司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3. 套期会计处理

（1）公允价值套期

1)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被套期项目因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调整其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调整其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 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 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 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 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 并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其组成部分)的, 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 并计入当期损益, 但不调整债务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2)现金流量套期

1)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 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以下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认: ①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②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2)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 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 或者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 本公司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 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3)其他现金流量套期,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 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 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

二、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

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本报告第十节-五-10-7“公允价值”披露。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	不适用	[注 1]

[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本公司自2022年11月30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不适用	[注2]

[注1](1)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解释15号规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本公司产生影响。

(2)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解释15号规定“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为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本公司产生影响。

[注2](1)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解释16号规定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本公司产生影响。

(2)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解释16号规定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本公司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13% 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等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浙江星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星华)	15%
杭州星华反光材料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华销售)	20%
浙江福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福纬)	25%
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华新能源)	25%

2、税收优惠

1.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 2022 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 2019 年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小微企业和个体户所得税年应纳税所得额不到 100 万元部分，在现行小微企业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本公司之子公司星华销售符合小型微利企业，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

3.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星华于2021年12月16日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及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2133006733号),2021年度至2023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2022年第28号)有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在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100%加计扣除。本公司及子公司浙江星华符合高新技术企业,享受该项政策税收优惠。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8,479.53	104,597.45
银行存款	595,617,105.91	675,093,320.03
其他货币资金	402,420,075.36	290,625,981.16
合计	998,115,660.80	965,823,898.64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30,383.82	230,383.82

其他说明:

1、期末银行存款中存在银行监管账户资金206,383.82元、其他货币资金中存在ETC保证金24,000.00元使用受到限制。

2、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82“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00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	
其中:		
合计	5,000,000.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152,146.43	20,281,354.37
商业承兑票据		110,500.20
合计	20,152,146.43	20,391,854.57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0,152,146.43	100.00%			20,152,146.43	20,397,670.37	100.00%	5,815.80	0.03%	20,391,854.57
其中：										
合计	20,152,146.43	100.00%			20,152,146.43	20,397,670.37	100.00%	5,815.80	0.03%	20,391,854.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0,152,146.43		
合计	20,152,146.4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15.80	-5,815.80				0.00
合计	5,815.80	-5,815.80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8,052,146.43
合计		108,052,146.43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										

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166,792.91	100.00%	6,766,062.25	6.03%	105,400,730.66	101,544,835.29	100.00%	6,187,322.55	6.09%	95,357,512.74
其中:										
合计	112,166,792.91	100.00%	6,766,062.25	6.03%	105,400,730.66	101,544,835.29	100.00%	6,187,322.55	6.09%	95,357,512.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12,166,792.91	6,766,062.25	6.03%
合计	112,166,792.91	6,766,062.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计提比例说明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0,075,233.95	5,503,761.52	5.00
1-2年	972,183.73	194,436.75	20.00
2-3年	103,022.50	51,511.25	50.00
3年以上	1,016,352.73	1,016,352.73	100.00
小计	112,166,792.91	6,766,062.25	6.03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0,075,233.95
1至2年	972,183.73
2至3年	103,022.50
3年以上	1,016,352.73
3至4年	95,824.89
4至5年	167,957.70
5年以上	752,570.14
合计	112,166,792.9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87,322.55	578,739.70				6,766,062.25
合计	6,187,322.55	578,739.70				6,766,062.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069,075.21	6.30%	353,453.76
第二名	5,958,607.41	5.31%	297,930.37
第三名	4,369,866.49	3.90%	218,493.32
第四名	4,051,569.09	3.61%	202,578.45
第五名	3,157,489.20	2.81%	157,874.46
合计	24,606,607.40	21.9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30,000.00	661,987.67
合计	930,000.00	661,987.6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661,987.67	268,012.33	-	930,000.0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 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661,987.67	930,000.00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 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957,765.03	-
小 计	17,957,765.03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98,577.44	94.85%	5,983,362.36	97.38%
1 至 2 年	130,190.10	5.15%	160,943.81	2.62%
合计	2,528,767.54		6,144,306.1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647,820.00	1 年以内	25.62	尚未收货
第二名	553,842.20	1 年以内	21.9	尚未收货

第三名	142,857.15	1 年以内	5.65	尚未接受服务
第四名	125,229.29	1 年以内	4.95	尚未收货
第五名	100,009.68	1 年以内	3.95	尚未接受服务
小 计	1,569,758.32	-	62.07	-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362,990.75	18,035,094.13
合计	2,362,990.75	18,035,094.1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拆迁补偿款		16,798,000.00
押金保证金/技术使用费	1,177,531.50	1,375,944.12
出口退税	37,738.27	39,119.69
备用金及其他	1,960,356.81	1,350,755.39
合计	3,175,626.58	19,563,819.2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43,671.95	285,053.12		1,528,725.07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78,500.00	78,500.00		
本期计提	-794,589.24	78,500.00		-716,089.24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70,582.71	442,053.12		812,635.8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13,995.19
1 至 2 年	899,687.27
2 至 3 年	219,891.00
3 年以上	442,053.12
3 至 4 年	157,000.00
4 至 5 年	7,000.00
5 年以上	278,053.12
合计	3,175,626.5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28,725.07	-716,089.24				812,635.83
合计	1,528,725.07	-716,089.24				812,635.8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备用金及其他	720,000.00	1年以内	2,267.00%	36,000.00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技术使用费	584,891.00	[注 1] ¹	1,842.00%	155,195.50
第三名	备用金及其他	526,346.21	[注 2] ²	1,657.00%	99,818.26
第四名	备用金及其他	300,028.00	1年以内	945.00%	15,001.40
第五名	备用金及其他	176,726.57	[注 3] ³	557.00%	18,481.33
合计		2,307,991.78		72.68%	324,496.49

注：1 第二名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85,000.00 元，1-2 年 180,000.00 元，2-3 年 219,891.00 元。

2 第三名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36,339.89 元，1-2 年 490,006.32 元。

3 第五名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12,426.57 元，1-2 年 64,300.00 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456,992.93		28,456,992.93	23,182,316.84		23,182,316.84
在产品	19,740,547.86	26,158.52	19,714,389.34	12,025,882.89	34,386.09	11,991,496.80
库存商品	111,648,726.20	1,700,862.86	109,804,334.16	76,297,093.06	1,690,296.84	74,606,796.22
发出商品	6,875,077.42	198,106.64	6,820,499.96	6,088,440.97	40,306.39	6,048,134.58
委托加工物资	158,234.86		158,234.86	136,847.56		136,847.56
合计	166,879,579.27	1,925,128.02	164,954,451.25	117,730,581.32	1,764,989.32	115,965,592.0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34,386.09	244,935.72		253,163.29		26,158.52
库存商品	1,690,296.84	6,350,948.95		6,340,382.93		1,700,862.86
发出商品	40,306.39	265,646.27		107,846.02		198,106.64
合计	1,764,989.32	6,861,530.94		6,701,392.24		1,925,128.0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4)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	9,060,947.31	8,058,768.31
预付房租费	74,401.66	74,395.25
预缴税金	695,450.22	96,731.94
合计	9,830,799.19	8,229,895.50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超级马竞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杭州磐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	指定为以公允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入			转入留存收益 的金额	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原 因	转入留存收益 的原因
杭州超级马竞 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以非交易目的持有。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选择将该等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杭州磐创科技 有限公司					该公司以非交易目的持有。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选择将该等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5,212,799.69	142,562,576.83
合计	215,212,799.69	142,562,576.8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5,723,073.41	90,225,033.54	13,983,667.82	4,717,095.61	184,648,870.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1,613,212.40	8,835,723.85	121,324.77	10,570,261.02
(2) 在建工程转入	64,118,778.89	17,246,590.30		532,904.76	81,898,273.9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80,480.76	1,057,838.38	31,500.00	1,369,819.14
4. 期末余额	139,841,852.30	108,804,355.48	21,761,553.29	5,339,825.14	275,747,586.2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195,114.22	19,318,766.45	9,026,602.70	3,545,810.18	42,086,293.55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6,514,900.85	10,078,139.91	2,132,405.11	516,459.65	19,241,905.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45,732.41	519,330.14	28,350.00	793,412.55
4. 期末余额	16,710,015.07	29,151,173.95	10,639,677.67	4,033,919.83	60,534,786.5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3,131,837.23	79,653,181.53	11,121,875.62	1,305,905.31	215,212,799.69
2. 期初账面价值	65,527,959.19	70,906,267.09	4,957,065.12	1,171,285.43	142,562,576.8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年产反光材料 3700 万平方技改项目	61,326,940.39	办理中
年产反光材料 2400 万平方米、反光服饰 300 万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5,162,758.37	办理中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1,298,395.04	84,614,212.25
合计	41,298,395.04	84,614,212.2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15000 平方米功能性面料生产项目	37,584,527.74		37,584,527.74	8,404,637.72		8,404,637.72
年产 50000 吨胶粘剂项目	635,435.07		635,435.07			
待安装设备	1,933,628.29		1,933,628.29	504,628.56		504,628.56
功能性材料、面料生产研发中心项目	668,507.91		668,507.91			
年产反光材料 3700 万平方技改项目				75,704,945.97		75,704,945.97
年产 4560 吨胶粘剂扩产项目	476,296.03		476,296.03			
合计	41,298,395.04		41,298,395.04	84,614,212.25		84,614,212.2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15000 平方米功能性	154,957,500.00	8,404,637.72	29,179,890.02			37,584,527.74	24.25%	24.25%				其他

面料生产项目												
年产50000吨胶粘剂项目	58,150,000.00		635,435.07			635,435.07	1.09%	1.09%				其他
待安装设备		504,628.56	2,768,232.92	1,339,233.19		1,933,628.29						其他
功能性材料、面料生产研发中心项目	98,301,000.00		668,507.91			668,507.91	0.68%	0.68%				其他
年产反光材料3700万平方米技改项目	108,000,000.00	75,704,945.97	4,854,094.79	80,559,040.76			90.31%	100%		1,243,249.46		其他
年产4560吨胶粘剂扩产项目	5,248,300.00		476,296.03			476,296.03	9.08%	9.08%				其他
合计	424,656,800.00	84,614,212.25	38,582,456.74	81,898,273.95		41,298,395.04				1,243,249.46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租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089,624.82	9,089,624.82
2. 本期增加金额		
租赁	529,394.49	529,394.4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9,619,019.31	9,619,019.3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239,039.38	3,239,039.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505,133.53	3,505,133.5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744,172.91	6,744,172.9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74,846.40	2,874,846.40
2. 期初账面价值	5,850,585.44	5,850,585.44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438,245.00			253,712.90	45,691,957.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2,587,900.00			389,764.66	22,977,664.6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8,026,145.00			643,477.56	68,669,622.5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974,637.61			60,747.01	3,035,384.6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221,301.78			115,711.49	1,337,013.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195,939.39			176,458.50	4,372,397.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3,830,205.61			467,019.06	64,297,224.67
2. 期初账面价值	42,463,607.39			192,965.89	42,656,573.2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

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292,657.14	2,128,568.17	2,385,400.94		4,035,824.37
绿化费	253,333.31		126,666.72		126,666.59
光纤费	73,458.35		40,999.92		32,458.43
合计	4,619,448.80	2,128,568.17	2,553,067.58		4,194,949.39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2,253,577.62	563,394.40	3,005,482.60	751,370.64
坏账准备	7,578,698.08	1,308,219.71	7,721,863.42	1,158,475.16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1,925,128.02	288,769.21	1,764,989.32	264,748.40
使用权资产折旧计提			251,019.53	38,555.94
股权激励	698,820.93	104,823.14		
合计	12,456,224.65	2,265,206.46	12,743,354.87	2,213,150.1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企业所得税前一次扣除	7,559,153.03	1,133,872.95		
使用权资产折旧计提	72,264.48	11,165.56		
合计	7,631,417.51	1,145,038.5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5,206.46		2,213,150.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5,038.5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开发保证金	4,961,700.00		4,961,700.00	21,930,000.00		21,930,000.00
预付设备款	1,107,339.47		1,107,339.47	1,840,586.45		1,840,586.45
合计	6,069,039.47		6,069,039.47	23,770,586.45		23,770,586.45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89,538,635.41	
未到期应付利息	96,438.36	35,753.42
合计	189,635,073.77	30,035,753.4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1,416,491.11	110,613,301.74
1-2 年	13,528,489.89	5,544,581.10
2-3 年		133,019.69
3-4 年		35,676.96
合计	134,944,981.00	116,326,579.4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长兴龙悦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3,968,858.91	暂未结算工程设备款
浙江东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602,114.82	暂未结算工程设备款
杭州南方环保涂装设备有限公司	1,696,502.56	暂未结算工程设备款
海宁市华佳印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353,956.73	暂未结算工程设备款
绵阳光耀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766,149.00	暂未结算材料款
合计	10,387,582.02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13,371,206.85	13,723,089.80
合计	13,371,206.85	13,723,089.80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692,368.63	115,275,102.46	117,411,715.03	12,555,756.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646,173.00	6,646,173.00	
合计	14,692,368.63	121,921,275.46	124,057,888.03	12,555,756.0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692,368.63	103,203,567.69	105,340,180.26	12,555,756.06
2、职工福利费		3,902,233.67	3,902,233.67	
3、社会保险费		4,770,205.70	4,770,205.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85,543.71	4,285,543.71	
工伤保险费		478,181.99	478,181.99	
生育保险费		6,480.00	6,480.00	
4、住房公积金		3,165,052.00	3,165,05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4,043.40	234,043.40	
合计	14,692,368.63	115,275,102.46	117,411,715.03	12,555,756.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397,476.86	6,397,476.86	
2、失业保险费		248,696.14	248,696.14	
合计		6,646,173.00	6,646,173.00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25,675.75	1,912,082.48
企业所得税	2,876,553.39	10,442,056.16
个人所得税	293,101.22	273,779.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906.07	547,034.78
房产税	417,384.24	373,687.97
印花税	122,236.38	79,698.40
土地使用税	236,622.00	298,316.51
教育费附加	40,674.03	248,946.50
地方教育附加	27,116.02	165,964.32
合计	4,534,269.10	14,341,567.05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26,321.49	22,269,003.36
合计	426,321.49	22,269,003.36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征迁补偿款		1,159,083.00
应付上市费用		20,650,943.41
其他	426,321.49	458,976.95
合计	426,321.49	22,269,003.3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0,000.00	7,7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10,946.69	2,902,144.49
未到期应付利息	4,595.89	9,519.10
合计	7,415,542.58	10,661,663.59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5,000,000.00	-
抵押并保证借款	-	7,750,000.00
小 计	5,000,000.00	7,75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已背书支付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18,052,146.43	19,976,354.37
待转销项税	891,833.18	774,317.71
合计	18,943,979.61	20,750,672.0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5,000,000.00	
抵押并保证借款		52,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41,363.01	72,463.60
合计	45,041,363.01	52,072,463.6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付款额	267,061.82	1,653,536.14
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23,969.15	-64,134.16
合计	243,092.67	1,589,401.98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说明：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暨高送转方案的议案》，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10 股，本次不送红股，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 60,000,0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20,000,000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21,336,317.45		60,000,000.00	761,336,317.45
其他资本公积		651,753.96		651,753.96
合计	821,336,317.45	651,753.96	60,000,000.00	761,988,071.4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暨高送转方案的议案》，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10 股，本次不送红股，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 60,000,0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20,000,000 股。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22 年 6 月 23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3 名激励对象授予 460,0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根据《激励计划》，2022 年度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651,753.96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4,986,453.31	8,651,043.22		43,637,496.53
合计	34,986,453.31	8,651,043.22		43,637,496.5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按母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 8,651,043.22 元。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4,111,940.85	200,945,753.3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4,111,940.85	200,945,753.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145,023.39	134,988,753.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651,043.22 ¹	11,822,565.7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0,000,000.00 ²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3,605,921.02	324,111,940.85

注：1 根据公司章程按母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 8,651,043.22 元。

2 根据公司 2022 年 5 月 16 日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暨高送转方案的议案》，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6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含税）。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22,251,720.98	546,386,924.35	777,112,541.90	577,528,949.77
其他业务	11,094,335.87	3,733,064.79	14,820,896.85	7,146,731.42
合计	733,346,056.85	550,119,989.14	791,933,438.75	584,675,681.1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反光材料	593,071,099.77			593,071,099.77
反光服饰	59,876,665.53			59,876,665.53
其他反光制品	69,303,955.68			69,303,955.68
其他业务收入	11,094,335.87			11,094,335.8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 销	591,617,117.46			591,617,117.46
外 销	141,728,939.39			141,728,939.3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733,346,056.85			733,346,056.8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内销：公司根据订单要求发货至客户指定收货地点，在客户签收确认后，此时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客户已接受和实物占有该商品、且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公司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外销：公司根据订单要求发货，在出口货物越过船舷时，此时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客户已接受该商品、且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公司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5,273.28	1,578,685.55
教育费附加	537,974.25	705,649.21
房产税	513,187.24	373,687.98
土地使用税	384,510.75	298,316.51
印花税	308,222.00	268,292.60
地方教育附加	358,649.54	470,432.82
其他	2,580.91	733.65
合计	3,360,397.97	3,695,798.32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653,269.40	16,491,079.07
推广费	1,463,524.89	2,336,936.30
服务费	889,593.22	730,166.28
差旅费	658,639.47	926,492.23
股权激励	177,751.08	0.00
其他	1,956,276.13	1,033,605.56
合计	19,799,054.19	21,518,279.44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215,381.41	11,389,128.26
综合办公费	10,326,802.88	10,951,329.76
折旧及摊销	3,408,011.85	2,854,753.56
中介机构费	1,904,087.67	3,664,884.68
房租物管费	2,351,720.12	2,232,593.60
股权激励	59,250.36	0.00
其他	741,465.87	443,110.70
合计	30,006,720.16	31,535,800.56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400,754.62	23,265,769.84
直接材料	21,165,889.80	20,218,786.10
折旧与摊销	1,513,748.36	1,334,821.48
股权激励	414,752.52	0.00
其他	1,118,024.60	709,835.05
合计	47,613,169.90	45,529,212.47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558,959.33	3,938,893.05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97,405.31	387,873.80
减：利息资本化	0.00	1,243,249.46
减：利息收入	25,764,463.83	5,628,880.77
汇兑损益	2,126,855.12	695,462.91
手续费支出	599,322.51	455,951.53
合计	-21,733,037.11	-1,781,822.74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135,936.16 ¹	3,037,973.29
个税手续费返还	64,611.84	81,986.45
合计	6,200,548.00	3,119,959.74

注：1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84“政府补助”之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73,759.43	1,644,597.91
合计	673,759.43	1,644,597.91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16,089.24	-1,076,018.89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815.80	11,766.0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78,739.70	-1,287,051.70
合计	143,165.34	-2,351,304.53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91,177.09	-2,132,266.44
合计	-2,091,177.09	-2,132,266.44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		46,436,085.63

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收益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92,730.97	5,222.74
其中: 固定资产	-92,730.97	5,222.74
合 计	-92,730.97	46,441,308.37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5,500.00	2,500.00	5,5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769.91		1,769.91
其 他	298,316.51	227,305.99	298,316.51
合计	305,586.42	229,805.99	305,586.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赞助支出		115,000.0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22,798.35	163,185.51	22,798.35
税收滞纳金/罚款支出	150.00	1,120.00	150.00
赔偿金、违约金	2,000.00		2,000.00
合计	24,948.35	279,305.51	24,948.35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056,065.67	19,068,938.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92,982.19	-624,406.84
合计	11,149,047.86	18,444,531.8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9,293,965.3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394,094.8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0,882.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94,198.77
设备器具加计扣除的影响	-1,154,933.23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4,713,429.60
所得税费用	11,149,047.86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6,135,936.16	3,037,973.29
收到押金保证金	13,000.00	241,370.00
银行利息收入	25,226,912.76	4,937,931.91
预缴所得税退回	1,842,800.84	1,988,369.51
收到往来款及其他	1,663,147.39	84,486.45
合计	34,881,797.15	10,290,131.1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付现费用	21,089,273.94	22,291,272.36
支付押金保证金	387,881.00	291,000.00
银行手续费	599,322.51	455,951.53
其他	429,200.24	1,445,539.09
合计	22,505,677.69	24,483,762.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及收益	160,892,652.43	471,644,597.91
收回土地开发保证金	157,000.00	1,994,000.00
投资款退回		400,000.00
合计	161,049,652.43	474,038,597.9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62,682,234.00	400,000,000.00
支付土地开发保证金	4,961,700.00	21,930,000.00
支付投资款		400,000.00
支付拆迁补偿款	1,159,083.00	
合计	168,803,017.00	422,33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借款保证金		1,000,000.00
收回承兑保证金		6,250,000.00
收到票据贴现款	178,154,369.44	
收到信用证融资款	50,000,000.00	
合计	228,154,369.44	7,2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承兑保证金		1,250,000.00
支付上市费用	21,890,000.00	7,308,816.57
支付承兑到期票据款	90,000,000.00	9,200,000.00
支付信用证到期融资款	50,000,000.00	10,000,000.00
支付房屋租赁费	2,814,322.00	4,121,004.99
合计	164,704,322.00	31,879,821.5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8,144,917.52	134,988,753.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91,177.09	2,132,266.44
信用减值损失	-143,165.34	2,351,304.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241,905.52	14,074,752.04
使用权资产折旧	3,505,133.53	3,239,039.38
无形资产摊销	1,337,013.27	940,702.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53,067.58	1,687,662.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730.97	21,994.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028.44	135,968.7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39,567.07	3,265,623.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3,759.43	-1,644,597.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056.32	-624,406.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45,038.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080,036.34	-34,987,847.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45,434.25	-29,159,430.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64,514.73	20,317,974.02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436,085.63
其他	651,75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93,396.51	70,303,673.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9,619,019.31	9,089,624.82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96,541,085.91	964,902,565.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64,902,565.96	46,894,340.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638,519.95	918,008,225.6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96,541,085.91	964,902,565.96
其中：库存现金	78,479.53	104,597.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5,202,671.01	674,293,737.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01,259,935.37	290,504,231.1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6,541,085.91	964,902,565.96

其他说明：

2022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996,541,085.91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998,115,660.80 元，差额 1,574,574.89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证金 24,000.00 元，银行监管受限账户 206,383.82 元以及未到期应收利息 1,344,191.07 元。

2021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964,902,565.96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965,823,898.64 元，差额 921,332.68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证金 24,000.00 元，银行监管受限账户 206,383.82 元以及未到期应收利息 690,948.86 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0,383.82	保证金及借款监管账户
合计	230,383.82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685,004.70	6.9646	18,699,983.73
欧元	66,634.88	7.4229	494,624.05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697,879.39	6.9646	11,825,050.80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外贸政策补助资金	372,500.00	其他收益	372,500.00
余杭区径山镇财政所专项资金户 2021 年度两新党建示范点创建补助（镇补）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余杭区商务局 商务促进资金政策补助	171,400.00	其他收益	171,400.00
余杭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凤凰行动资金	750,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0
余杭区经信局 企业专项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余杭区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243,500.00	其他收益	243,500.00
经信局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资金	951,700.00	其他收益	951,700.00
科学技术局科技创新政策资金高新认定奖励	180,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0
科技局 2021 年度第二批科技创新政策资金费用	9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
余杭区科技局-企业奖励和项目补贴	1,703,000.00	其他收益	1,703,000.00
长兴县和平镇人民政府 星华反光基础设施补助	393,017.00	其他收益	393,017.00
余杭区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636,600.00	其他收益	636,600.00
稳岗补助	208,651.26	其他收益	208,651.26
能源“双控”目标考核奖励	27,324.86	其他收益	27,324.86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108,243.04	其他收益	108,243.04
合计	6,135,936.16		6,135,936.1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共计 6,135,936.16 元，其中：

- 1、根据杭州市余杭区商务局、余杭区财政局余商务(2022)3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21 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及杭州市商务发展（外贸发展专项）项目资金的通知，公司 2022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50,700.00 元；根据杭州市余杭区商务局、余杭区财政局余商务(2022)37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22 年度杭州市第一批外向型发展专项（外贸）资金项目补助的通知，公司 2022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80,400.00 元；根据杭州市余杭区商务局、余杭区财政局余商务(2022)50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22 年度杭州市第三批、第五批外向型发展（外贸）项目资金的通知，公司 2022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200,000.00 元；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商务厅浙财建(2022)110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 2022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41,400.00 元；以上共计收到 372,5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度其他收益。
- 2、根据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组织部关于下拨 2021 年党建示范点、精品点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 2022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度其他收益。
- 3、根据杭州市余杭区商务局、余杭区财政局余商务(2022)20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21 年度各级有关商务促进部分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 2022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171,4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度其他收益。
- 4、根据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杭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杭财企(2022)34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22 年落实“凤凰行动”计划扶持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公司 2022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75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度其他收益。
- 5、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余杭区财政局关于兑现 2021 年度余杭区技术创新类财政扶持项目资金的公示，公司 2022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2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度其他收益。

6、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 2021 年度年度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资金拨付清单（第二批）的公示，公司 2022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951,7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度其他收益。

7、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局、余杭区财政局关于拟下达 2021 年度企业研发投入补助资金的公示，公司 2022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1,503,000.00 元；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局、余杭区财政局关于拟下达 2021 年度余杭区发明专利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的公示，公司 2022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200,000.00 元，以上共计收到 1,703,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度其他收益。

8、根据杭州市余杭区商务局、余杭区财政局余商务(2022)61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21 年度余杭区开放型经济发展财政政策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公司 2022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636,6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度其他收益。

9、根据杭州市余杭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余杭区财政局余发改(2022)34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22 年能源“双控”目标考核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 2022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27,324.86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度其他收益。

10、根据杭州市余杭区商务局、余杭区财政局余商务(2022)72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22 年度各级有关商务促进部分财政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公司 2022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55,300.00 元（其他零星政府补助部分），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度其他收益。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以直接设立增加的子公司

2022年8月，本公司与吴美新、徐秀英共同出资设立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2年8月10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由本公司出资7,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70%；由吴美新出资2,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20%；由徐秀英出资1,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本公司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2022年12月31日，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352.89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352.89元。

2022年9月，公司出资设立浙江星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华生物）。该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全部由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100.00%。本公司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2022年12月31日，浙江星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星华	一级	湖州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星华销售	一级	杭州	贸易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浙江福纬	二级	湖州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星华新能源	一级	杭州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70.00%		投资设立

星华生物	一级	杭州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投资设立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股权投资情况。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星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0.00%	-105.87		-105.8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星华新能源	529.48	117.63	647.11	1,000.00	0.00	1,000.0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星华新能源	0.00	-352.89	-352.89	529.48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报告第十节-七-82“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报告第十节-七-82“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美元对人民币升值或者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上升 5%	129.73	47.22
下降 5%	-129.73	-47.22

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美元对人民币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者下降 100/50 个基点，则对本公司的净利润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上升 5%	129.73	47.22
下降 5%	-129.73	-47.22

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美元对人民币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

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 (7)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7)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2.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18,963.51	-	-	-	18,963.51
应付账款	13,494.50	-	-	-	13,494.50
其他应付款	42.63	-	-	-	42.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741.55	-	-	-	741.55
长期借款	-	4,504.14	-	-	4,504.14
租赁负债	-	24.31	-	-	24.31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 合计	33,242.19	4,528.45	-	-	37,770.64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3,003.58	-	-	-	3,003.58
应付账款	11,632.66	-	-	-	11,632.66
其他应付款	2,226.90	-	-	-	2,226.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066.17	-	-	-	1,066.17
长期借款	-	951.00	4,256.25	-	5,207.25

租赁负债	-	158.94	-	-	158.94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	17,929.31	1,109.94	4,256.25	-	23,295.50
合计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25.99% (2021 年 12 月 31 日：19.29%)。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二) 应收款项融资		930,000.00		930,000.00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930,000.00	2,000,000.00	7,93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

对于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世杰、陈奕夫妻,王世杰、陈奕夫妻直接持有本公司 56.77%的股份,并通过杭州杰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5.10%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61.87%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世杰、陈奕。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世杰、陈奕	5,250,000.00 ¹	2019年06月27日	2022年11月09日	是
王世杰、陈奕	7,500,000.00 ²	2020年01月13日	2022年11月09日	是
王世杰、陈奕	7,500,000.00 ²	2020年04月01日	2022年11月09日	是

注：1 该借款同时由公司位于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漕桥村（浙[2017]余杭区不动产权第0172567号）土地提供抵押担保，该借款已于2022年11月9日全部结清。

2 该借款同时由浙江星华和位于长兴县和平镇城南工业功能区（浙(2018)长兴县不动产权第0029525号）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提供保证并抵押担保，该借款已于2022年11月9日全部结清。

2 该借款同时由浙江星华和位于长兴县和平镇城南工业功能区（浙(2018)长兴县不动产权第0029525号）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提供保证并抵押担保，该借款已于2022年11月9日全部结清。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5.00	14.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5.00	14.00
报酬总额(万元)	913.77	1,019.23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6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94,8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65,200.00

其他说明：

2022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2022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22 年 6 月 23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3 名激励对象授予 46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11.52 元。

激励对象自获授限制性股票后即行锁定。在锁定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锁定，不得转让、不得用于偿还债务。在解锁期内，若达到本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分四次申请解锁：

(1) 第一次解锁期为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股票总数的 33%；

(2) 第二次解锁期为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股票总数的 33%；

(3) 第三次解锁期为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股票总数的 34%。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Black-Scholes 模型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51,753.9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51,753.96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2022年8月，本公司与吴美新、徐秀英共同出资设立星华新能源。该公司于2022年8月10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由本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7,000万元，持有该公司70%股权；由吴美新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2,000万元，持有该公司20%股权；由徐秀英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1,000万元，持有该公司10%股权。2023年3月27日，该公司股权变更为由本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10,000万元，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2022年9月，公司出资设立星华生物。该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全部由本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持有该公司100.00%股权。

2022年9月，本公司与胡少岩、王静共同出资设立杭州芃星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2年9月6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由本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350万元，持有该公司35%股权；由胡少岩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350万元，持有该公司35%股权；由王静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300万元，持有该公司30%股权。

2、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1]282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1.46元/股，截至2021年9月30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21,9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85,563,682.5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836,336,317.45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年产反光材料 2,400 万平方米、反光服饰 300 万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3,691.45	9,729.88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568.47	-
浙江福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万平方米功能型面料生产项目	15,000.00	2,417.24
浙江福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00 吨胶粘剂项目	10,000.00	18.66

功能性材料、面料生产研发中心项目	15,000.00	56.75
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	10,953.57
合计	83,259.92	23,176.10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四-2-(1)-1“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之说明。

(2)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抵押物	担保借款 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本公司	工商银行杭州 科创支行	土地使用权	1,026.91	918.81	-	-	[注 1]
浙江星华	杭州银行保俶 支行	土地使用权	885.77	838.65	-	-	[注 2]
小 计			1,912.68	1,757.46	-	-	

[注 1]该笔借款同时由实际控制人王世杰、陈奕夫妻提供保证担保，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二-5-(4)之说明，该借款到期日为 2024 年 6 月 27 日，已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全部结清。

[注 2]该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该借款到期日为 2024 年 4 月 14 日，已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全部结清。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浙江星华	本公司	南京银行余杭支行	-	2022/5/11	-
浙江星华	本公司	南京银行余杭支行	-	2022/7/26	-

浙江星华	本公司	工商银行杭州科创支行	-	-	[注 1]
本公司	浙江星华	杭州银行保俶支行	-	-	[注 2]
浙江星华	本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分行	6,000.00	2023/5/19	[注 3]
合计	-	-	6,000.00	-	-

[注 1]该借款同时由实际控制人王世杰、陈奕夫妻提供保证担保以及浙江星华位于长兴县和平镇城南工业功能区(浙(2018)长兴县不动产权第 0029525 号)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二-5-(4)“关联方交易情况”、第十节-十四-1“重要承诺事项”之说明。该借款到期日为 2024 年 6 月 27 日,已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全部结清。

[注 2]该借款同时由浙江星华自身位于长兴县和平镇城南工业功能区(浙[2020]长兴县不动产权第 0021985 号、浙[2020]长兴县不动产权第 0023713 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四-1“重要承诺事项”之说明。该借款到期日为 2024 年 4 月 14 日,已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全部结清。

[注 3]担保的具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贷款承诺、承兑、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保贴、证券回购、贸易融资、保理、信用证、保函、透支、拆借、担保等表内外业务。

2.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957,765.03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25“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297,405.31

(3) 租赁的简化处理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租赁费用情况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468,793.10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107,590.79
合 计	576,383.89

(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 目	本期数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14,322.00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318,374.96

合 计	3,132,696.96
-----	--------------

(5)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对相关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等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流动风险”之说明。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010,044.06	100.00%	5,405,390.66	4.50%	114,604,653.40	124,511,595.03	100.00%	6,187,322.55	4.97%	118,324,272.48
其中：										
合计	120,010,044.06	100.00%	5,405,390.66	4.50%	114,604,653.40	124,511,595.03	100.00%	6,187,322.55	4.97%	118,324,272.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84,953,357.56	5,405,390.66	6.36%
关联方组合	35,056,686.50		
合计	120,010,044.06	5,405,390.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计提比例说明如下：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2,861,798.60	4,143,089.93	5.00
1-2 年	972,183.73	194,436.75	20.00
2-3 年	103,022.50	51,511.25	50.00
3 年以上	1,016,352.73	1,016,352.73	100.00
小 计	84,953,357.56	5,405,390.66	6.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35,056,686.50	0.00	0.00%
合计	35,056,686.5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4,951,725.36
1至2年	11,249,713.46
2至3年	7,162,412.30
3年以上	6,646,192.94
3至4年	5,725,665.10
4至5年	167,957.70
5年以上	752,570.14
合计	120,010,044.0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87,322.55	-781,931.89				5,405,390.66
合计	6,187,322.55	-781,931.89				5,405,390.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958,607.41	4.97%	297,930.37
第二名	5,821,085.75	4.85%	291,054.29
第三名	4,683,696.19	3.90%	234,184.81
第四名	4,051,569.09	3.38%	202,578.45
第五名	3,157,489.20	2.63%	157,874.46
合计	23,672,447.64	19.7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9,100,897.42	20,881,514.55
合计	29,100,897.42	20,881,514.5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拆迁补偿款		16,798,000.00
内部往来款	27,004,800.00	3,141,768.55
押金保证金/技术服务费	784,891.00	862,891.00
备用金及其他	1,764,642.11	1,269,245.47
合计	29,554,333.11	22,071,905.0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79,390.47	111,000.00		1,190,390.47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736,954.78			-736,954.78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42,435.69	111,000.00		453,435.6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412,654.84
1 至 2 年	810,787.27
2 至 3 年	219,891.00
3 年以上	111,000.00

4至5年	7,000.00
5年以上	104,000.00
合计	29,554,333.1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0,390.47	-736,954.78				453,435.69
合计	1,190,390.47	-736,954.78				453,435.69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第十节-五-10-5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内部往来款	27,003,800.00	[注 1] ¹	91.37%	0.00
第二名	备用金及其他	720,000.00	1年以内	2.44%	36,000.00
第三名	备用金及其他	526,346.21	[注 2] ²	1.78%	99,818.26
第四名	备用金及其他	300,028.00	1年以内	1.02%	15,001.40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技术使用费	188,000.00	[注 3] ³	0.64%	48,100.00
合计		28,738,174.21		97.25%	198,919.66

注：1 第一名期末余额1年以内27,003,400.00元，1-2年400.00元。

2 第三名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36,339.89 元, 1-2 年 490,006.32 元。

3 第五名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62,000.00 元, 1-2 年 60,000.00 元, 2-3 年 66,000.00 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3,603,047.67		63,603,047.67	63,484,546.95		63,484,546.95
合计	63,603,047.67		63,603,047.67	63,484,546.95		63,484,546.9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浙江星华	59,243,528.56				118,500.72	59,362,029.28	
星华销售	4,241,018.39					4,241,018.39	
合计	63,484,546.95				118,500.72	63,603,047.6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4,735,445.72	507,951,666.42	774,892,773.07	611,206,375.87
其他业务	8,898,231.14	4,722,179.75	17,393,716.55	15,096,113.63
合计	653,633,676.86	512,673,846.17	792,286,489.62	626,302,489.5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反光材料	524,573,170.70			524,573,170.70
反光服饰	60,510,060.61			60,510,060.61
其他反光制品	59,652,214.41			59,652,214.41
其他业务收入	8,898,231.14			8,898,231.1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 销	514,432,564.53			514,432,564.53
外 销	139,201,112.33			139,201,112.3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653,633,676.86			653,633,676.8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内销：公司根据订单要求发货至客户指定收货地点，在客户签收确认后，此时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客户已接受和实物占有该商品、且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公司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外销：公司根据订单要求发货，在出口货物越过船舷时，此时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客户已接受该商品、且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公司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73,759.43	1,643,030.83
合计	673,759.43	1,643,030.83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2,730.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35,936.1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73,759.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0,638.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4,611.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61,247.57	
合计	6,000,966.9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系个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5%	0.82	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5%	0.77	0.7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